

三國志旁證

一







三國志旁證

(一)

梁章鉅撰

昔人以陳承祚三國志與班范前後漢書並稱三史。蓋承祚之書簡質有法，實良史才。逮裴世期受詔作注，復爲增廣，異聞摠摭繁富，於是講求史學者，訂訛攷異，益究心焉。惟承祚之書，閒有牴牾，而世期注徵引太博，亦不免蕪雜之病。且傳寫刊刻，脫誤淆亂滋多。百餘年來，長洲何氏焯、陳氏景雲、仁和杭氏世駿、趙氏一清、嘉定王氏鳴盛、錢氏大昕、大昭陽湖洪氏亮吉、飴孫、吳江潘氏眉、吳沈氏欽、韓番、禹侯氏康，或勘誤或補闕，攷證精密，讀史者咸引以爲助。然空逞議論者往往泛作史評，不能實事求是。其有摘錄某句某條，爲之參稽徵據者，又未綜全書首尾，貫穿鉤攷，長樂梁茝鄰先生熟精乙部，於陳書裴注，積數十年之力，研求獨深，乃搜采羣籍，一一疏通證明，卽近人著述，亦掇拾靡遺，去其疑而存其信，於輿地辨析尤審。成三國志旁證三十卷，不沿襲宋人褒貶空譚，而於詳略之間，默寓尊蜀抑魏之指，此則兼才學識三長，不減三劉之於兩漢書，吳縝之於五代史，非僅以博洽見稱而已。先生歸道山之次年，長君吉甫亟謀剞劂，因蓀曩者習聞緒論，屬爲讎勘，敬識其緣起如此。

道光三十年庚戌春三月海寧楊文蓀謹序

三國志旁證卷一

清 長樂梁章鉅撰

太祖武皇帝

劉知幾史通稱謂篇云降及曹氏祖名多濫必無懸德其惟武王故陳壽國志呼武曰祖至於文明但稱帝而已李清植曰此書於曹操始稱太祖及漢帝遷許以操爲大將軍則改稱公蓋天子三公稱公也既進爵爲王則改稱王卽曹丕未篡之先亦稱王而已明其爲漢王公也爲漢王公而卒乃帝則其爲篡也章矣陳壽仕晉而晉繼魏故微其詞以寓其旨若孫權則雖篡後猶權之耳惟蜀先主始終皆稱先主以此知陳壽意中隱以正統予蜀如綱目之指故隋王通曰使陳壽不美於春秋遷固之罪言其體雖襲史漢之舊而書法則容有合於春秋也

姓曹諱操字孟德漢相國參之後桓帝世曹騰爲中常侍大長秋封費亭侯養子嵩嗣官至太尉莫能審其生出本末嵩生太祖

紀文達師曰此誤沿史記周秦本紀之例不託始於魏文而託始於曹操實不及魏書敍紀之得體所謂可已而不已者也按史通周之亶父季歷晉之仲達師昭位乃人臣跡參王者追尊建名比諸天子可也當途所出宦官攜養帝號徒加人望不愜故國志所錄無異匹夫應書其人直云皇之祖考而已陳氏直筆賴子玄而著也潘眉曰班史帝紀不書諱蓋以漢人撰漢書故諱不書史記於前代本紀皆書名至高祖但書字此古例也陳壽在易姓後修史例得書諱又曰騰封費亭侯在建和初曹騰

碑云。惟建和元年七月二十二日皇帝若曰。其遣費亭侯之國。杭世駿曰。水經注。渴水東逕譙縣故城北。城南有曹嵩冢。北有二石闕。闕北有圭碑。題云漢故中常侍長樂太僕特進費亭侯曹君之碑。延熹三年立。沈欽韓曰。靈帝紀。中平四年十一月。太尉崔烈罷。大司農曹嵩爲太尉。五年夏四月。嵩能
注 太祖 一名吉利。

太平御覽卷九十三引太祖上有曹瞞傳曰四字。李龍官曰。裴注所引皆有書名。此爲脫落無疑。
又王沈魏書曰。其先出於黃帝。當高陽世。陸終之子曰安。是爲曹姓。周武王克殷。存先世之後。封曹俠於
邾。

隋書經籍志續漢書四十八卷。晉司空王沈撰。錢大昭曰。隸釋載費亭侯曹騰碑云。曹氏族出自邾。蓋
以姓爲氏也。

注 司馬彪續漢書曰。

隋書經籍志續漢書八十三卷。晉祕書監司馬彪撰。錢大昕曰。裴松之表言上搜舊聞。旁摭遺逸。今
按注中所引。有司馬彪續漢書。字紹統。晉謝承後漢書。字偉平。吳華嶠漢書。字叔駿。張璠漢紀。袁宏漢紀。字
伯晉東陽太守。王沈魏書。字處道。魏魚豢魏略。魏郎。晉少府。胡沖吳麻。晉尚書郎。張勃吳錄。環氏。吳紀。字
隋志作後漢紀。祿書監。中。吳侍中。胡沖吳麻。晉尚書郎。張勃吳錄。環氏。吳紀。字
名濟晉太陰潛魏紀。官左將軍。袁暉獻帝春秋。一作暉。孔衍漢魏春秋。字舒元。晉廣陵太守。孫盛。魏氏春秋。孫盛晉陽秋。字
學博士。陰潛魏紀。官左將軍。袁暉獻帝春秋。一作暉。孔衍漢魏春秋。字舒元。晉廣陵太守。孫盛。魏氏春秋。孫盛晉陽秋。字
安

國晉禮
書監

習鑿齒

漢晉春秋

字彥威晉

王隱晉書

字處叔晉

虞預晉書

字叔寧晉

干寶晉紀

字令升晉散騎

劉艾靈

常侍一作晉書

三國志

帝紀

獻帝紀

漢侍

樂資山陽公載記

晉著

獻帝起居注

不詳

魏武故事

不詳

司馬彪九州春秋

記漢

王

粲、英雄記

隋志稱漢

曹瞞傳

吳人作

郭頌世語

煩一作班晉襄陽令

虞溥江表傳

字允源晉

魚豢典略

魏末傳

不詳

鄱陽內史

虞溥江表傳

字允源晉

魚豢典略

撰人

獻帝傳

不詳

譙周

蜀本紀

字允

王隱蜀記

傅暢晉諸公贊

字世道晉

祕書丞

秦始起居注

李軌

陸機

晉惠帝起居注

撰人

居注

字士衡晉

孫盛

魏世譜

三朝錄

不詳

撰人

晉百官名

裴云不知誰所撰也皆

晉百官表

疑與上

晉中經簿

有題目亦作百官名志

一書

荀勗

撰字公

荀勗

三輔決錄

趙岐撰晉

先賢行狀

不詳撰人唐書藝文志有

魏名臣奏

不詳

漢末名士傳

不詳

撰人

張儼

默

記

吳大

鴻臚

魏文帝典論

蔣濟萬機論

字子通

先賢行狀

李氏海內先賢行狀三卷

魏名臣奏

不詳撰人

漢末名士傳

不詳

撰人

張儼

默

川

虞喜

志林

字仲甯

殷基通語

吳零陵太守

應劭風俗通

違

張華博物志

字茂先

司馬彪戰略

葛洪抱朴子

稚

錄摯虞文章志

一名文章

流別志

決疑要注

字仲治

杜氏新書

不詳撰人名似

是家傳之類

顧愷之啓蒙注

徐衆三國評

隋志有

三國志

評二卷徐爰撰。
未知卽此否。

孫盛異同評。或作異同雜語。又作異同記。又作雜記。其實一書也。

孫綽評。晉廷尉。

太康三年地記。不詳。

撰人。

皇甫謐。帝王世紀。

記。又作雜記。其實一書也。

孫綽評。晉廷尉。

高士傳、逸士傳、列女傳。

俱謐撰。

隱一作驚。一作隱。

汝南先賢傳。

魏周。

陳留耆舊傳。

魏散騎侍郎蘇林撰。

零陵。

先賢傳。不詳。

楚國先賢傳。晉張方撰。

益部耆舊傳、益部耆舊雜記。

蜀陳術撰。

會稽典錄。

虞預撰。

華陽國志。

常璩撰。

王

範、交廣二州春秋。

廣州大中正。太康八年上。

王隱、交廣記、荀綽、九州記。

字彥舒，助之孫也。晉下邳太守有冀州記、兗州記。

襄陽記。

不詳撰入。

異物志。

後漢議郎楊孚撰。

撰。陸氏異林。

不詳撰。人名。列異傳。

隋志魏文帝撰。葛洪、神仙傳、應璩、書林。

字休連。

山濤、啓事。

字巨源。

衛恆、四體書執序。

山晉黃門郎。

左思、蜀都賦。字太冲。

庚闡、揚都賦。

字仲初。晉給事中。

及荀氏家傳、袁氏世紀、廬江何氏家傳、會稽邵氏家傳、

傅暢、裴氏家記、庾氏、孫氏、阮氏、嵇氏、孔氏、劉氏、陳氏、王氏、郭氏、諸葛氏、崔氏之譜、鄭玄、荀彧、禰衡、邴原、

吳質、劉廙、任嘏、王弼。

何邵作傳。孫資、嵇康、兄喜。

華佗、管輅。

弟辰作傳。

趙雲、費禕、虞翻、諸葛恪、荀勗、程曉、潘岳、潘尼、

孫惠、盧諶、機、雲之別傳。王朗家傳。陸氏世頌。陸氏祠堂像贊。高貴鄉公、陳思王、王朗、諸葛亮、傅咸、姚信、

張超之集。凡百四十餘種。其與史家無涉者。不在數內。

又騰父節字元偉。

按陳留王紀云景元元年故漢獻帝夫人節薨使使持節追謚夫人爲獻穆皇后後漢書皇后紀云獻穆曹皇后諱節魏公曹操之中女也若騰父名節操不應復以名其女矣藝文類聚卷九十四獸部引續漢書曹騰父萌節萌字形相近或本作萌而誤作節歟

注吳人作曹瞞傳及郭頌世語並云嵩夏侯氏之子夏侯惇之叔父太祖於惇爲從父兄弟

隋書經籍志魏晉世語十卷晉襄陽令郭頌撰潘眉曰陳志於帝紀云莫能審其生出本末於列傳則以夏侯惇夏侯淵曹仁曹洪曹休曹真夏侯尚爲一卷是顯以夏侯氏爲宗室矣何焯曰夏侯惇之子楙尚清河公主淵子衡亦娶曹氏則謂嵩爲夏侯氏之子者敵國傳聞蓋不足信按夏侯惇薨裴注引魏書曰王素服幸鄴東城門發哀孫盛曰在禮天子哭同姓於宗廟門之外哭於城門失其所也魏並未聞以夏侯爲同姓故累爲婚姻孫氏所議殊非事實且其時卽以天子例曹丕又何說乎

注曹瞞傳云太祖少好飛鷹走狗游蕩無度其叔父數言之於嵩太祖患之後逢叔父於路乃陽敗而喝口叔父怪而問其故太祖曰卒中惡風叔父以告嵩嵩驚愕呼太祖太祖口貌如故嵩問曰叔父言汝中風已差乎太祖曰初不中風但失愛於叔父故見罔耳嵩乃疑焉自後叔父有所告嵩終不復信太祖於是益得肆意矣

按裴注但言曹瞞傳爲吳人所作不著其名今書亦不傳前明小說家所演卽據此耳說文禹口戾不正也玉篇禹口淮切口戾也喝同一切經音義六引通俗文斜戾曰喝

注孫盛異同雜語曰博覽羣書特好兵法抄集諸家兵法名曰接要。

隋書經籍志兵書接要十卷又兵法要論七卷又兵法接要三卷又兵法略要九卷並魏武帝撰或曰接似當作節以祖名節而諱之潘眉曰太平御覽八引魏武兵書接要云孫子稱司雲氣非雲非煙非霧形似禽獸客吉主人忌又御覽十一引魏武兵書接要云大軍將行雨濡衣冠是謂灑兵其師有慶三軍將行其旗摯然若雨是謂天露三軍失徒將軍雨甚是謂浴屍先陣者敗亡蓋多占驗語也造五色棒

何焯曰棒應改棓依廣韻注也。

徵拜議郎注魏書曰太祖從妹夫灑彊侯宋奇被誅從坐免官後以能明古學復徵拜議郎

按宋奇之封不見於後漢書熊方補表亦失載考後漢書后紀靈帝宋皇后父鄧封不其鄉侯光和元年後廢鄧父子並被誅則灑彊侯必宋皇后兄弟行也

又是歲以災異博問得失因此復上書切諫

侯康曰後漢書劉陶傳光和五年陳耽與議郎曹操上言云云通鑑考異曰耽時已爲司徒不應與議郎同上言王沈魏書云太祖上言切諫不云與耽同是溫公不取范史而取魏書也

八光和末黃巾起拜騎都尉討潁川賊遷爲濟南相國有十餘縣長吏多阿附貴戚贓汚狼籍於是奏免其

殿本考證云魏武故事所載十二月己亥令操先在濟南後徵爲都尉此拜都尉乃在濟南相之先似

當以操自敍爲正。沈欽韓曰。續漢志。濟南國領十縣。此餘字衍。按太平御覽卷九十三引。奏免其八下有九字是也。此誤脫。

徵還爲東郡太守不就。

杭世駿曰。後漢書光武十王傳。琅邪順王容初平元年遣弟邈至長安奉章貢獻。盛稱東郡太守曹操忠誠于帝。操以此德邈。按操雖不就東郡。當時猶以此稱之也。

注築室城外春夏習讀書傳。秋冬弋獵以自娛樂。

太平寰宇記卷十二引魏略曰。太祖于譙東十五里澤中築起精舍。讀書射獵。聞絕賓客。卽謂之譙東水經。陰溝水注云。譙城東有曹太祖舊宅。所在負郭對廬。側隍臨水。

徵太祖爲典軍校尉。

趙一清曰。此西園八校尉之一。見後漢書靈帝紀。杭世駿曰。操別傳云。拜操典軍都尉還譙。沛士卒共叛。襲擊之。操得脫身亡走竄。平河亭長舍。稱曹濟南處士。臥養足創八九日。謂亭長曰。曹濟南雖敗存亡未可知。公幸能以車牛相送。往還四五日。吾厚報公。亭長乃以車牛送操。未至譙數十里。騎求操者多操開帳叱之。皆大喜。始悟是操。

大將軍何進與袁紹謀誅宦官。太后不聽。進乃召董卓欲以脅太后。

黃恩彤曰。何皇后進之女弟也。何皇后生皇子辨。王貴人生皇子協。靈帝以辨輕佻。欲立協。屬黃門塞碩輔之。帝崩。碩謀誅進而立協。不果。辨旣卽位。何后臨朝。進以銜碩之故。謀誅宦官。與陳蕃竇武事同。

情異以忠私之分也。藉國事以快私讐。鮮有不敗者。況如進之優游寡斷哉。

卓表太祖爲驍騎校尉。

後漢書百官志。大將軍營五部。部校尉一人。宋書百官志。驍騎材官別有營。趙一清曰。此時無驍騎將軍。曹公蓋以校尉典營兵也。其後乃置驍騎將軍。

注魏書曰。太祖以卓終必覆敗。遂不就拜。逃歸鄉里。從數騎過故人成皋。呂伯奢在。伯奢不在。其子與賓客共劫太祖。取馬及物。太祖手刃擊殺數人。又世語曰。太祖過伯奢。伯奢出行。五子皆在。備賓主禮。太祖自以背卓命。疑其圖己。手劍夜殺八人而去。又孫盛雜記曰。太祖聞其食器聲。以爲圖己。遂夜殺之。旣而悽愴曰。寧我負人。無人負我。遂行。

按此二書所傳。大同小異。末一條近是。負人負我二語。遂爲千古口實。太平御覽卷四百七十八引梁祚魏國統云。初。太祖過故人呂伯奢也。遂行。日暮。道逢二人。容貌威武。太祖避之路。二人笑曰。觀君有奔懼之色。何也。太祖始覺其異。乃悉告之。臨別。太祖解佩刀與之曰。以此表吾丹心。願二賢慎勿言。始起兵於己吾。

後漢書郡國志。陳留郡己吾。水經陰溝水注云。陳留風俗傳曰。縣故宋也。難以陳楚之地。故梁國寧陵縣之徙種龍鄉也。以成哀之世。戶至八九千。冠帶之徒。求置縣矣。永元十一年。陳王削地。以大棘鄉直陽鄉。十二年。自鄖隸之。命以嘉名。曰己吾。從弟洪。以馬與太祖。得夜遁去。

王嘉拾遺記云。曹洪。武帝從弟。家盈產業。駿馬成羣。武帝討董卓。夜行失馬。洪以其所乘馬讓帝。其馬號曰白鵠。此馬走時。唯覺耳中風聲。腳似不踐地。至汴水。洪不能渡。帝引洪上馬。共濟。行數百里。瞬息而至。馬足毛不溼。時人謂乘風而行。亦一代神駿也。注 謠曰。憑空虛躍。曹家白鵠。

袁紹與韓馥謀立幽州牧劉虞爲帝。太祖拒之。注 魏書載。太祖答紹曰。董卓之罪。暴於四海。吾等合大衆興義兵。而遠近莫不響應。此以義動故也。今幼主微弱。制於奸臣。未有昌邑亡國之釁。而一旦改易。天下其孰安之。諸君北面。我自西向。

何焯曰。是時魏武以兵少。與夏侯惇等詣揚州募兵。劉虞在幽州。故曰北面。長安爲行在所。故曰西向。紹又嘗得一玉印。於太祖坐中舉向其肘。太祖由是笑而惡焉。注 魏書曰。太祖大笑曰。吾不聽汝也。

趙一清曰。後漢書徐璆傳注。舉璽向肘者。乃是袁術逼奪孫堅妻之物。魏武曰。我在不聽汝。乃至此。其事爲有徵。今以弟移作兄。陳承祚之疏也。

太祖領兗州牧。遂進兵擊黃巾於壽張東。信力戰鬪死。

後漢書郡國志云。壽張春秋曰良漢。曰壽良。光武改壽張。故屬東郡。水經。汶水注云。汶又西至壽張。故城。東逕爲澤渚。鮑信戰死於此。

追黃巾至濟北。乞降。冬受降卒三十餘萬。男女百餘萬口。收其精銳者號爲青州兵。何焯曰。魏武之強自此始。

四年。術引軍入陳留。屯封邱。黑山餘賊及於夫羅等佐之。

太平寰宇記卷一云黑山去封邱縣北三里魏志初平四年袁術引軍屯於封邱黑山者矣。曹學佺名勝志云黑山卽墨山在淇縣西北五十里墨子昔居此山術走襄邑追到太壽。

趙一清曰太壽不見於兩漢志大約在寧陵襄邑之間詳夏侯惇傳。

興平元年春太祖自徐州還初太祖父嵩去官後還譙董卓之亂避難琅邪爲陶謙所害故太祖志在復讐東伐。

水經泗水注云初平四年曹操攻徐州破之拔取慮睢陵夏邱等縣以其父避難被害於此屠其男女十萬泗水爲之不流自是數縣人無行跡。

太祖曰布一旦得一州不能據東平斷亢父泰山之道乘險要我而乃屯濮陽吾知其無能爲也。

後漢書郡國志云東平國故梁景帝別爲濟東國宣帝爲東平國屬縣亢父又章帝分東平爲任城國亢父屬任城顧祖禹曰亢父城在濟寧州南五十里本齊地戰國策蘇秦曰秦之攻齊也倍韓魏之地過衛陽晉之道徑乎亢父之險車不得方軌馬不得比行百人守險千人不得過謂此也。

司馬樓異扶太祖上馬

司馬樓異未詳何人

注袁暉獻帝春秋曰

隋書經籍志獻帝春秋十卷袁暉撰

二年春，襲定陶。濟陰太守吳資保南城。

顧祖禹曰：濟陰城本定陶縣地。或曰漢濟陰郡亦治此。世謂之左城。以在左山南也。後魏謂之孝昌城。

沈欽韓曰：退保南城。或卽此處。

冬十月，天子拜太祖兗州牧。

按初平三年，鮑信已與萬潛等至東郡迎太祖領兗州牧。蓋彼時但權領之耳。至是乃奉天子命爲真也。

建安元年，太祖將迎天子。又乃遣曹洪將兵西迎衛將軍董承與袁術將蔓奴拒險。洪不得進。

後漢書董卓傳：董承患韓暹亂政。潛將操此又言董承拒曹洪二文不同。何也？

夏六月，遷鎮東將軍封費亭侯。

藝文類聚卷五十一云：後漢獻帝詔書拜鎮東將軍襲費亭侯。曹操業履忠貞輔幹王室。頃遭凶暴海內離析。操執義討截黃巾爲國出命。夫祿以賞功罰以絀否。今以操爲鎮東將軍領兗州牧。襲父費亭侯嵩爵。並印綬符策。

奉別屯梁。

漢書地理志：河南郡梁縣臣瓊曰：此梁是周之小邑。見於春秋。全祖望曰：蓋卽指楚人侵梁及霍之梁。在戰國爲南梁地。近汝水之旁。
注獻帝紀曰：

隋書經籍志、靈獻二帝紀三卷、漢侍中劉艾撰。

董昭等勸太祖都許。九月，車駕出轘轅而東。

漢書地理志云：潁川郡許。後漢書郡國志注：獻帝徙都改許昌。案此非也。許昌以魏黃初二年改。後漢書董卓傳引獻帝春秋云：車駕出洛陽自轘轅而東。楊奉、韓暹引軍追之，輕騎既至，操設伏兵要于陽城山狹中，大敗之。

以太祖爲大將軍封武平侯。

後漢書百官志云：將軍不常置。比公者四。第一大將軍次驃騎將軍次車騎將軍次衛將軍。注引蔡質漢儀曰：漢興置大將軍、驃騎位次丞相。車騎、衛將軍皆金紫位次上卿。水經陰溝水注云：渦水又東逕武平縣故城北。魏武王封於此，終以武平華夏矣。

自天子西遷朝廷日亂。至是宗廟社稷制度始立。

後漢書董卓傳注引獻帝起居注云：舊時宮殿悉壞。倉卒之際，拾摭故瓦材木工匠無法度之制，所作並無足觀。

注侍中太史令王立。

趙一清曰：王立卽初平四年奏日蝕無變爲賈詡所劾者。宋書符瑞志有太史令王昱，豈卽其人歟。史通亦是王立。

冬十月，公征奉。

姜宸英曰前此無專官故稱太祖至此始改稱公何焯曰自爲大將軍後始稱公蓋天子三公稱公也

於是袁紹爲太尉紹恥班在公下不肯受公乃固辭以大將軍讓紹天子拜公司空行車騎將軍

沈欽韓曰大將軍位在丞相下霍光奏廢昌邑王次于丞相楊敞之下後漢書竇憲傳云舊大將軍位在三公下置官屬依太尉公卿希旨奏憲位次太傅下三公上自後梁冀又加殊禮增高第據屬舉高第茂

才官屬倍于三公沿習已久故紹爲太尉猶恥其班在下也後漢書獻帝紀云曹操自爲司空行車

騎將軍事百官總已以聽

是歲用棗祇韓浩等議始興屯田

後漢書百官志注云曹公置典農中郎將秩二千石典農都尉秩六百石或四百石典農校尉秩比二千石晉書傅玄傳云魏初課田不務多其頃畝但務脩其功力故白田收至十餘斛水田收至數十斛注袁紹之在河北軍人仰食桑椹

後漢書五行志云獻帝興平元年九月桑復生椹可食臣昭曰桑重生椹誠是木異必在濟民安知非瑞乎時蒼生死敗周秦殲盡餓魂餒鬼不可勝言此重椹大拯危命雖連理附枝亦不能及若以爲怪則建武野穀旅生麻菽尤盛復是草妖邪

二年春正月公到宛張繡降既而悔之復反公與戰軍敗爲流矢所中長子昂弟子安民遇害注魏書曰

公所乘馬名絕影爲流矢所中傷頰及足并中公右臂。又世語曰昂不能騎進馬於公公故免而昂遇害。

按張繡傳繡武威祖厲人驃騎將軍濟族子濟爲流矢所中死繡領其衆太祖南征軍消水繡舉衆降太祖納濟妻繡恨之太祖聞其不悅密有殺繡之意計漏繡掩襲太祖太祖軍敗二子沒此與紀所載微有不同。趙一清曰昂字子脩卽豐愍王有傳太祖之弟無聞東平靈王徽傳云奉叔父朗陵哀侯後樊安公均傳云奉叔父薦恭公彬後不知二人誰是安民之父也。

注世語曰舊制三公領兵入見皆交戟又頸而前初公將討張繡入覲天子時始復此制公自此不復朝見。

後漢書伏皇后紀云自帝都許守位而已宿衛兵侍莫非曹氏黨舊姻戚議郎趙彥嘗爲帝陳言時策曹操惡而殺之其餘內外多見誅戮操後以事入見殿中帝不任其憤因曰君若能相輔則厚不爾幸垂恩相捨操失色俛仰求出舊儀三公領兵朝見令虎賁執刀挾之派出顧左右汗流浹背自後不敢復朝請。

三年春正月公還許初置軍師祭酒。

趙一清曰祭酒之稱周末有之史記荀卿三爲祭酒是也軍師祭酒本漢官見漢書鄧禹傳曹公以建安元年拜司空故於三年置軍師祭酒然考之諸臣傳中無全稱軍師祭酒者荀攸爲軍師在建安三年以前無論矣後此郭嘉爲司空軍祭酒無師字勸進牋董昭結衡爲軍師祭酒而昭傳云拜司空軍

祭酒則知嘉亦軍師祭酒也。又牋以荀攸爲中軍師，鍾繇爲前軍師，涼茂爲左軍師，毛玠爲右軍師。征孫權表，華歆爲軍師，而非祭酒也。至王粲、陳琳、阮瑀、路粹，號軍謀祭酒，皆記室之任也。而杜夔則以軍謀祭酒參太樂事，其任益輕。劉楨、荀緯爲軍謀掾，並軍謀之屬官也。想因軍師名位大尊，故降而稱軍謀邪。六朝時有軍諮祭酒，蓋卽軍謀之易名耳。

三月公圍張繡於穰。

水經湍水注云：湍水又逕穰縣故城北，又東南逕魏武故城之西南。是建安三年曹公收張繡之所築也。

公與荀彧書曰：賊來追吾，雖日行數里，吾策之到安衆，破繡必矣。

水經湍水注云：沮水逕安衆縣，竭而爲陂。謂之安衆港。魏太祖破張繡於是處。與荀彧書曰：繡逼吾歸師，逼我死地，蓋於二水之間，以爲沿涉之艱阻也。

分琅邪、東海、北海爲城陽、利城、昌慮郡。

錢大昕曰：臧霸傳，太祖禽呂布，索得霸見而悅之，使霸招吳敦、尹禮、孫觀、觀兄康等。太祖以霸爲琅邪相，敦利城、禮東莞、觀北海、康城陽太守。是東莞亦此時所置也。昌慮郡建安十一年省入東海利城郡。未審何時并省。黃初六年利城郡兵蔡方等以郡反殺太守徐質，則魏初尙有之。

注 魏書曰：袁紹宿與故太尉楊彪、大長秋梁紹、少府孔融有隙，欲使公以他過誅之。公曰：當今天下士崩瓦解，雄豪並起，輔相君長，人懷快快，各有自爲之心。此上下相疑之秋也。雖以無嫌待之，猶懼未信。如有

所除則誰不自危。且夫起布衣在塵垢之間爲庸人所陵陷可勝怨乎。高祖赦雍齒之讐而羣情以安。如何忘之。紹以爲公外託公義內實離異深懷怨望。

按王士禎詠史詩云太息王髦劍前年殺孔融曾言赦雍齒地下愧袁公此詩明言殺孔融實詠殺楊脩也。九曜齋筆記云操妒才嫉能孔融楊脩世有大小兒之目而操皆除之。詩意蓋謂往年誅楊脩前年誅孔融誅殺之無已也。昔操之對袁以雍齒爲辭乃融見殺而彌縫濱於死脩卒不免於刑戮脩死才逾百日而操亦卒使死者有知果何以見袁公於地下乎。

以其衆屬袁紹屯射犬

後漢書郡國志河內野王有射犬聚顧祖禹曰射犬城在故武德縣北

固使楊故長史薛洪河內太守繆尚留守自將兵北迎紹求救

潘眉曰繆當爲穆文選荀彧檄吳將校部曲云薛洪穆尚開城就化字作穆李善注穆音留

以魏種爲河內太守屬以河北事

何焯曰釋畢識魏種而用之皆假以懷四方之士於時宿儒世胄大抵多在河北漢南也評所謂矯情任算不念舊惡卽指此類

備之未東也陰與董承等謀反至下邳遂殺徐州刺史車胄舉兵屯沛遣劉岱王忠擊之不克

侯康曰蜀志繫此事於董承死後此則在承死前袁紀同故通鑑考異謂蜀志誤關公傳亦敍先主殺車胄於建安五年前與此紀及袁紀合然竊意先主本與董承等密謀誅曹操假使其謀未洩必不先

背曹操殺車胄恐當以先主傳爲是而餘皆誤。錢大昭曰此沛國劉岱亦字公山非劉繇兄也東萊

劉岱卒于建安三年。

注孫盛魏氏春秋云。

隋書經籍志魏氏春秋二十卷孫盛撰。

五年公還軍官渡紹進保陽武。

水經渠水注云渠水又左逕陽武縣故城南東爲官渡水又逕曹太祖壘北有高臺謂之官渡臺渡在中牟故世又謂之中牟臺建安五年太祖營官渡袁紹保陽武紹連營稍前依沙堆爲屯東西數十里公亦分營相禦合戰不利紹進臨官渡起土山地道以逼壘公亦起高臺以捍之卽中牟臺也今臺北土山猶在山之東悉紹舊營遺基並存。

注習鑿齒漢晉春秋曰。

隋書經籍志漢晉春秋四十七卷晉滎陽太守習鑿齒撰。

時公兵不滿萬注將記述者欲以少見奇。

何焯曰上固云分營與相當矣則此但指自將之親兵也然亦必有一二萬人云不滿萬則非其實。

汝南降賊劉辟等叛應紹略許下紹使劉備助辟公使曹仁擊破之備走遂破辟屯。

按此事亦見蜀先主傳然前於建安元年書汝南潁川黃巾向儀劉辟黃邵何曼等衆各數萬初應袁術又附孫堅太祖進軍討破之斬辟邵等于禁傳亦云斬辟邵等盡降其衆是此時劉辟已授首五年。

何以復有汝南劉辟等叛應袁紹乎抑或別有一劉辟也大破瓊等皆斬之注公意欲不殺又明日鑒于鏡此益不忘人

邵晉涵曰靈帝時瓊爲左軍校尉與魏武皆西園八校尉之一故欲活之趙一清曰鑒鏡不忘謂無鼻也

紹初聞公之擊瓊謂長子譚曰就彼攻瓊等吾攻拔其營彼固無所歸矣乃使張郃高覽攻曹洪潘眉曰荀彧檄吳將校部曲云張郃高覽舉事立功李善注魏志高覽此云高覽蓋有二名

六月夏四月揚兵河上擊紹倉亭軍破之

沈欽韓曰一統志倉亭津在曹州府范縣東古大河濟渡處今湮方輿紀要又有倉亭在大名府南樂縣西二十五里其地有倉帝陵及造書臺因以名按與紹相持處正在黎陽白馬閒當是南樂之倉亭也

七年公軍譙遂至浚儀治睢陽渠遣使以太牢祀橋玄

按黃初六年亦有此舉永經睢水注云睢陽城北五六里便得漢太尉橋玄墓冢東有廟卽曹氏孟德親酌處操本微素書候于玄玄曰天下將亂能安之者其在君乎操感知己後經玄墓祭云操以頑質見納君子士死知己懷此無忘又承約言殂沒之後路有經由不以斗酒隻雞相沃酌車過三步腹痛勿怨雖臨時戲言非至親篤好胡肯爲此辭哉悽愴致祭以申宿懷據此則非遣使矣注明君不官無功之臣不賞不戰之士治平尚德行有事實功能論者之言一似管窺虎歟

按此言窺虎而晉書王獻之傳以避唐諱改爲窺豹今人遂但知窺豹矣。

冬十月到黎陽爲子整與譚結婚注臣松之案紹死至此過周五月耳譚雖出後其伯不爲紹服三年而於再期之內以行吉禮悖矣魏武或以權宜與之約言今云結婚未必便以此年成禮

殿本考證云明年九月明記女還然後進軍則其成禮於此時必矣操譚烏得與之論禮哉
曰譚尙兄弟爲仇豈知此禮魏武欲乘其亂而取豈復暇顧忌名教裴駿殊迂甚
姜宸英

九年春正月濟河遏淇水入白溝以通糧道

水經淇水注云淇水又南歷枋堰舊淇水口東流逕黎陽縣界建安九年魏武王于水口下大枋木以成堰遏淇水東入白溝以通運故時人謂其處爲枋頭

二月尙復攻譚留蘇由審配守鄆

潘眉曰荀彧檄吳將校部曲云將軍蘇游反爲內應李善注游與由同

各自將擊楷破之而還尙將沮鵠守邯鄲又擊拔之

何焯曰破楷則高幹并州之援北斷拔邯鄲則袁熙幽州之援東絕擊楷必自將者連道不通則堅城大衆有自潰之勢所係尤大也

沮音菹河朔閒今猶有此姓

紀文達師曰裴注初意似亦欲如應劭之注漢書考究訓詁引證故實故於此沮鵠特注沮音菹又如獮平字則引續漢書郡國志注獮平縣名屬漁陽甬道字則引漢書高祖二年與楚戰築甬道贅旒字

則引公羊傳先正字。則引文侯之命釋位字。則引左傳致屈字。則引詩綏爰字。率俾字皆作字。則皆引書糾虔天刑字。則引國語至蜀志郤正傳釋誨一篇句句引古事爲注。至連數簡。又如彭羕傳之革不訓老華佗傳之專本似專秦宓傳之棘革異文。少帝紀之叟更異字亦間有所辨證。其他傳文句則不盡然。如蜀志廖立傳首忽注其姓曰補救切。魏志涼茂傳中忽引博物記注一纏字之類亦間有之。蓋欲爲之而未竟。又惜所已成。不欲刪棄。故或詳或略。或有或無。亦頗爲例不純。然網羅繁富。凡六朝舊籍今所不傳者。尙一一見其崖略。故考證之家取材不竭云。

尙懼。故豫州刺史陰夔及陳琳乞降。公不許。爲圍急。尙夜遁保祁山。

錢大昕曰。尙懼下應有遺字。按袁紹傳有。顧祖禹曰。藍嵯山在彰德府城西。晉書注安陽境有藍嵯山。後漢書袁尙遁保藍口。蓋藍山之口也。或謂之祁山。諸葛公謂曹操危於祁連者。蓋卽藍口之戰云。盡獲其輜重。得尙印綬節鉞。

魏武帝集破袁尙上事曰。臣前上言逆賊袁尙還。卽厲精銳討之。今尙人徒震蕩。部曲喪守。引兵遁亡。陳軍披堅執銳。朱旗震耀。虎士雷譟。望旗眩睛。聞聲喪氣。投戈解用。翕然沮壞。尙單騎遁走。捐棄僞節。銳鋏大將軍郝鄉侯印各一枚。兜鍪萬九千六百二十枚。其矛楯弓戟不可勝數。

鄴定公臨祀紹墓哭之流涕。注孫盛云。夫匿怨友人。前哲所恥。稅驂舊館。義無虛涕。苟道乖好絕。何哭之有。昔漢高失之於項氏。魏武謬於此舉。豈非百慮之一失也。唐庚曰。劉項受命懷王。約爲兄弟。而紹與操少相友善。同起事。而紹又爲盟主。雖道乖好絕。至於相傾。

然以公義討之。以私恩哭之。不以恩掩義。亦不以義廢恩。是古之道也。何名爲失哉。
天子以公領冀州牧。

按下十三年云。漢罷三公官。置丞相、御史大夫。以公爲丞相。又十八年云。天子使御史大夫鄒慮持節策命公爲魏公。加九錫。又二十一年云。天子進公爵爲魏王。書法並同。而後漢書獻帝紀。一則曰。曹操自領冀州牧。一則曰。曹操自爲丞相。一則曰。曹操自立爲魏公。加九錫。一則曰。曹操自進號魏王。蓋陳志作於范書前。且百餘年。不能無所回護。范書脩於宋時。已隔兩朝。可以據事直書。其所值之時不同也。

十年春正月。攻譚。破之。斬譚。誅其妻子。冀州平。注魏書曰。公攻譚。旦及日中不決。公乃自執桴鼓。士卒咸奮。應時破陷。

趙一清曰。鄴雖破而譚猶擾其東。故必斬譚而後書冀州平。英雄記云。操於南皮攻袁譚。斬之。操作鼓吹。自稱萬歲。於馬上舞。禁厚葬。

宋書禮志云。漢以後。天下送死奢靡。多作石室石獸碑銘等物。建安十年。魏武帝以天下彫弊。下令不得厚葬。又禁立碑。

公圍壺關。三月拔之。幹遂走荊州。

太平寰宇記卷四十五云。潞州城。漢壺關縣也。上黨記曰。曹公之圍壺關。起土山於西城內。築界城以

遮之。又縣東南有曹公壘，攻高幹所築。

鑿渠自呼沱入汎水，名平虜渠。又從泃河口鑿入潞河，名泉州渠，以通海。

趙一清曰：後漢書光武紀注呼沱河舊在饒陽南。魏太祖因饒河故瀆，決令北注新溝水，所以今在饒陽縣北。案水經鮑邱水注引陳壽魏志曰：曹太祖從泃口鑿渠逕雍奴泉州以通河海。濡水注曰：濡水自雍奴縣承鮑邱水東出，謂之鹽關口。魏太祖征蹋頓，與泃口俱導，世謂之新河。陳壽魏志以通河海也。道元兩引陳志俱有河海字，與今書不同。河即呼沱河也。

二國志旁證卷二

十二年春二月公自濱于還鄴。

趙一清曰袁譚既死尙熙遠遁尙有高幹倔強肘腋既斬幹而袁氏親屬盡矣乃始經營鄴都也。

注與諸將士大夫共從戎事。

姜宸英曰士大夫將士也見李廣傳趙一清曰邴原傳注引原別傳亦有此稱。

引軍出盧龍塞塞外道絕不通乃塹山堙谷五百餘里經白檀歷平岡涉鮮卑庭東指柳城。

水經濡水注云盧龍塞道自無終縣東出渡濡水向林蘭陘東至青陘盧龍之險峻坂繁折故有九嶧之名盧龍故城魏武征蹋頓所築也顧祖禹曰白檀廢縣在密雲縣南漢置屬漁陽郡以縣有白檀山而名後漢廢平岡城在營州西南五百里漢縣爲右北平郡治後廢柳城廢城卽營州治也其故城在營州南漢置縣屬遼西郡後漢廢俱在今大寧衛東。

尙熙與蹋頓遼西單于樓班右北平單于能臣抵之等。

錢大昕曰以烏丸鮮卑傳考之右北平單于乃烏延非能臣抵之其名能臣氐者則代郡烏丸非右北平也氐與抵音相近。

八月登白狼山卒與虜遇衆甚盛公登高望虜陣不整乃縱兵擊之斬蹋頓及名王以下胡漢降者二十餘萬口遼東單于速僕丸及遼西北平諸豪棄其種人與尙熙奔遼東。

水經大遼水注引英雄記云操一戰斬蹋頓首擊馬鞍於馬上抃舞又博物志曰魏武伐冒頓經白狼山逢獅子使人格之殺傷甚衆王乃自率常從健兒數百人擊之獅哮呼奮起左右咸驚王忽見一物從林中出如狸超上王車輶獅子將至此獸便跳上獅子頭卽伏不敢起於是遂殺之得獅子一還未至洛陽四十里雞犬皆無鳴吠

十三年春正月公還鄴作玄武池以肄舟師

水經洹水注云魏武玄武故苑舊有玄武池以肄舟楫有漁梁釣臺竹木灌叢今池林絕滅略無遺跡漢罷三公官置丞相御史大夫夏六月以公爲丞相

後漢書獻帝紀云曹操自爲丞相又百官志注董卓自太尉進爲相國而司徒不省及建安末曹公爲丞相郗慮爲御史大夫則罷三公官郗慮免不復補矣

注先賢行狀曰璆字孟平廣陵人

後漢書徐璆傳作字孟玉疑此平字誤

又璆得術璽致之漢朝

北齊書辛術傳云術移鎮廣陵獲傳國璽送鄴此璽卽秦所制方四寸上紐交盤龍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二漢相傳又傳魏晉懷帝敗沒於劉聰聰敗沒於石氏石氏敗晉穆帝永和中濮陽太守戴僧施得之送於建鄴歷宋齊梁梁敗侯景得之景敗侍中趙思賢以璽投景南兗州刺史郭元建送於術故術以進焉魏書太武紀太平真君七年鄴城毀五層佛圖於泥像中得玉璽二其文皆曰受命于

天既壽永昌其一刻其旁曰魏所受漢傳國璽
引用荊州名士韓嵩鄧義等

潘眉曰劉表傳鄧義卽此人義字當作義。

注衛恆四體書勢序曰上谷王次仲善隸書始爲楷法至靈帝好書世多能者而師宜官爲最甚矜其能每書輒削焚其札梁鵠乃益爲版而飲之酒候其醉而竊其札

唐張懷瓘書斷云八分書秦羽人上谷王次仲所作始皇召之三徵不至大怒制檻車送之於道化爲大鳥飛去師宜官南陽人靈帝徵天下工書於鴻都門至數百人八分稱宜官爲最書如鵬羽未息翩翩自逝晉書衛恆傳宜官後爲袁術將今鉅鹿有耿球碑其書甚工云是宜官也林暢園師曰玉海引削下有而字兩札字並作柟

又鵠卒以攻書至選部尙書

後漢書百官志注引蔡質漢儀曰吏曹尙書典選舉齋祀晉書職官志靈帝以侍中梁鵠爲選部尙書於此始見魏改選部爲吏部主選部事

又使在祕書以勤書自效又鵠字孟黃安定人

何焯曰書苑菁華勤作勒宋本黃作皇趙一清曰水經注書斷並作皇蓋古字通公自江陵征備至巴邱又公至赤壁與備戰不利於是大疫吏士多死者乃引軍還

太平御覽卷十五引英雄記曰曹公赤壁之役行至雲夢大澤中遇大霧迷失道路又江表傳云周瑜

破魏軍。曹公復書與權曰。赤壁之役。值有疾疫。孤燒船自退。橫使周瑜虛得此名。鄭蘇年師曰。水經注。江水左逕百人山。南右逕赤壁山北。昔周瑜與黃蓋詐魏武大軍處所也。按水經注云。左逕者江北也。云右逕者南岸也。方輿紀要云。劉主據樊口。進兵逆操。遇於赤壁。則赤壁當在樊口之上。又赤壁初戰。操軍不利。引次江北。則赤壁當在江南。今江漢間言赤壁者。有五。漢陽、漢川、黃州、嘉魚、江夏也。當以嘉魚之赤壁。當曹軍之事。自元和郡縣志以赤壁與烏林相對。則誤以古蒲磯山爲赤壁。是今沔陽州地失之遠矣。唐庚曰。世之爲將者。務多其兵。而不知兵至三十萬。難用矣。前以六十萬勝楚。以四十萬勝秦。惟王翦、項籍二人。而多多益善者。獨韓信能之。其餘兵至三十萬。未有得志者。趙括以四十五萬敗於長平。漢初合五諸侯兵五十六萬。敗彭城。以三十萬困於白登。王恢引三十二萬。敗於壽張。苻堅以八十萬。敗於合肥。隋以九十萬。敗於遼東。其衆愈多。其敗愈毒。然猶有可諉者。曰。將不善。若曹公可謂善將矣。復以水軍六十萬。號稱八十萬。而敗於烏林。是歲戰艦相接。故爲敵人所燒。大衆屯聚。故疫死者幾半。此兵多爲累之明驗也。以漢高祖之才。不過能將十萬衆。則水軍六十萬。當得如漢高祖者六人。乃能將之。漢高祖豈易得者哉。其敗也宜矣。

備遂有荊州江南諸郡。

按晉書地理志云。建安十三年。魏武盡得荊州之地。分南郡以北。立襄陽。分南陽西界。立南鄉郡。分枝江以西。立臨江郡。及敗於赤壁。南郡以南屬吳。後遂與蜀分荊州。於是南郡、零陵、武陵以西爲蜀。江夏、圭陽、長沙爲吳。南陽、襄陽、南郡爲魏。而荊州之名。南北雙立。又水經育水生云。又南逕宛城東。荊州刺

史治故亦謂之荊州城蓋卽荊州已隱然鼎足之勢矣

注山陽公載記曰

隋書經籍志山陽公載記十卷樂資撰

十四年春三月軍至譙作輕舟治水軍秋七月自渦入淮出肥水軍合肥

魏文帝浮淮賦序云建安十四年王師自譙東征大興水軍汎舟萬艘時子從行始入淮口行泊東山覩師徒觀旌帆赫哉盛哉雖孝武盛唐之狩舳艤千里殆不過也

注孤祖父以至孤身皆當親重之任可謂見信者矣以及子植兄弟過於三世矣又前朝恩封三子爲侯固辭不受今更欲受之非欲復以爲榮欲以爲外援爲萬安計

何焯曰子植文類作子桓植字乃桓字之誤邵晉涵曰對臣下不以稱子之字爲嫌觀陳思王傳注

中屢稱子建則此爲子桓決也

潘眉曰張溥漢魏名家文集已作子桓此何義門所本也然考是時

方封曹植曹據曹豹爲侯所謂前朝恩封三子爲侯也植字不誤曹丕於十五年未受朝職至十六年始爲五官中郎將張何二家改子植爲子桓但據兄弟之次序不考受爵之先後皆似是而實非也又欲孤便爾委捐所典兵衆以還執事歸就武平侯國實不可也何者誠恐己離兵爲人所禍也旣爲子

孫計又已敗則國家傾危是以不得慕虛名而處實禍

于慎行讀史漫錄云此皆其肝膈至語吐露以示天下無所掩飾非大奸雄不能大抵人臣之勢至於不能自返則必爲不軌非必欲邀福正欲免禍耳黃恩彤曰方操夷袁紹下荊州天下大勢曖曖乎

折而入己。誰知喪師赤壁。狼狽華容。十年糾合之精銳。付之一炬。免脫魚爛。僅以身免。蓋自出師以來。未嘗經此大衄。而孫權旣雄據江東。劉備復奄有荆楚。掎角並起。鼎足勢成。始知大物不能驟致。利器又不可假人。於是豪奪之計。一變而爲巧偷矣。

十六年春正月。注魏書曰。庚辰。天子報減戶五千。分所讓三縣萬五千。封三子植爲平原侯。據爲范陽侯。豹爲饒陽侯。

潘眉曰。武二十五子。無名豹者。此所封饒陽沛穆王林也。豹卽林之初名。後漢書郡國志涿郡范陽安平國饒陽故名饒屬涿。

天子命公世子丕爲五官中郎將。

後漢書百官志云。五官中郎將一人。比二千石。主五官郎。趙一清曰。魏晉更無其官。殆以曹丕始居之。故廢耳。

三月。馬超遂與韓遂、楊秋、李堪等叛。

明監本李堪作李璫。然後云斬成宜李堪等。又馬超張魯傳皆作堪。則作李璫者誤也。今殿本已改正。注諸將見軍敗。不知公所在。皆惶懼。至見。乃悲喜。或流涕。公大笑曰。今日幾爲小賊所困乎。沈欽韓曰。幾爲小賊所困。乃光武之語。操引之以自解耳。

遣信求割河以西請和。

錢大昭曰。信謂使者也。史記韓世家。陳軫說楚王發信臣多其車。重其幣。司馬相如諭巴蜀檄。故遣信

使曉諭百姓。

九月進軍渡渭。注曹瞞傳曰時公軍每渡渭輒爲超騎所衝突營不得立地又多沙不可築壘。婁子伯說公曰今天寒可起沙爲城以水灌之可一夜而成。

鄭蘇年師曰可一夜而成五字太平御覽引作須臾冰堅如鐵石功不達曙百堵皆立雖金湯之固未能過也二十四字語意較暢此節文耳。按婁圭字子伯見崔瑗傳

十七年割河內之蕩陰朝歌林慮東郡之衛國頓邱東武陽發干鉅鹿之瘦陶曲周南和廣平之任城趙之襄國邯鄲易陽以益魏郡。

錢大昕曰光武并廣平國入鉅鹿郡此後未見復置疑廣平下衍一之字任城屬兗州不當以益魏郡蓋亦衍一城字或據劉昭注續漢志引此文作廣平之廣平任城似當時已有廣平郡然獻帝起居注建安十八年冀州部三十二郡不數廣平晉志亦云廣平郡魏置則劉注廣平之三字明是衍文不足據以爲證閩本後漢書無此三字也。

冬十月公征孫權。

文選有陳孔璋檄吳將校部曲文一篇當即此時所作凌廷堪曰陳孔璋檄吳將校部曲文僅見於昭明文選中三國志及裴注皆未之載也按魏志武帝紀建安十七年冬十月公征孫權又十九年秋七月公征孫權又二十一年冬十月治兵遂征孫權此但云年月朔日而不明指何年按魏志荀彧傳建安十七年太祖征孫權彧疾留壽春薨時年五十而此檄首稱尙書令彧告江東諸將校部曲則是

荀彧尙存。其爲建安十七年征權時無疑也。然檄中所云如偏師涉隴則建約梟夷。按魏志武帝紀遣夏侯淵討斬宋建。則建安十九年冬十月事也。西平金城諸將斬送韓約首。則建安二十年五月事也。又云軍入散關。則羣氐率服進臨漢中。則陽平不守。按魏志武帝紀公出散關。氐王竇茂恃險不服。公攻屠之。亦建安二十年五月事也。公至陽平。則建安二十年秋七月事也。又云張魯遁竄走入巴中。懷恩悔過。委質還降。按魏志武帝紀魯潰奔巴中。亦建安二十年秋七月事也。魯自巴中將其餘衆降。則建安二十年十一月事也。又云巴夷王朴胡、竇邑侯杜濩各率種落以奉王職。按魏志武帝紀巴七姓夷王朴胡、竇邑侯杜濩舉巴夷竇民來附。則建安二十年九月事也。又云超之妻孥焚首金城。按魏志武帝紀云。南安趙衢、漢陽尹奉討馬超。梟其妻子。則建安十九年春正月事也。又云與匈奴南單于呼廚完。按魏志武帝紀匈奴南單于呼廚泉來朝。待以客禮。遂留魏。則建安二十一年秋七月事也。又云使征西將軍夏侯淵等。按魏志夏侯淵傳。建安十七年。以淵行護軍將軍屯長安。至於拜征西將軍。則建安二十一年事也。又云合肥遺守不滿五千。權親以數萬之衆破敗奔走。按吳志孫權傳。權征合肥未下。撤軍還。爲魏將張遼所襲。則建安二十年事也。凡此皆在建安十七年。荀彧旣薨之後。未審檄文何以詳載之。若云是建安二十一年征吳之檄。則距荀彧之薨已五年。檄首不應仍稱尙書令彧也。竊恐彧字或誤。然李善所見本已是彧字。故注引魏志荀彧傳以證之。未必誤也。豈孔璋此檄是齊梁文士所擬作。而昭明遂取以入選歟。不然承祚少期。何以不錄也。而邵子湘評阮元瑜爲曹公與孫權書云。孔璋之檄乘勢恐喝耳。此書當敗軍之後。有倍難於措辭者。竟以爲在建安十三年下荊州時。益陋。

不足辨矣。

十八年詔書并十四州復爲九州。

趙翼曰後漢書建安十八年復禹貢九州獻帝春秋謂省幽并州入於冀州省司隸校尉及涼州入於雍州於是又有兗豫青徐荆揚冀益雍九州按荀彧傳建安九年或說曹操宜復古九州則冀州所制者廣彧曰若是則冀州當得河東馮翊扶風西河幽并之地所奪者衆關右諸將必謂以次見奪將人人自保恐天下未易圖也操乃寢九州議至是乃重復之蓋是時幽并及關中諸郡國皆已削平操自爲張本欲盡以爲將來王畿之地故也觀於是年之前已割蕩陰朝歌林慮衛國頓邱東武陽發干癟陶曲周南和任城襄國邯鄲易陽以益魏郡是年又以冀州之河東河南魏郡趙國中山常山鉅鹿安平甘陵平原十郡封操爲魏公可見復九州亦正爲禪代地耳趙一清曰後漢書郡國志首司隸次豫冀兗徐青荆揚益涼并幽而以交州終焉合得十三州此云十四州已爲參錯且兗州亦未嘗省也十三州之中獨不及交豈卽兗州之訛歟蓋十四州當數雍州建安中分涼州置見晉書地理志唐庚曰三桓諷魯作三軍合周禮矣其志乃欲卑公室而奪之權曹操諷漢復九州合禹貢矣其志乃欲廣冀州而益其地凡姦人之欲濟其邪謀者類能引經術而稱古誼旣不可以盡信亦不可以皆疑要在乎察之而已。

天子使御史大夫郗慮持節策命公爲魏公

後漢書荀彧傳云建安十七年董昭等欲共進操爵公九錫備物密以訪彧彧曰君子愛人以德不宜

如此事遂寢操心不能平獻帝紀云十八年夏五月丙申曹操自立爲魏公加九錫蓋操之覬覦久矣蕭常續後漢書亦書操自爲之

遷於唐衛

趙一清曰此衛卽康成書注分衛爲并州之衛指常山之衛水也

分裂諸夏率土之民又卽我高祖之命又其孰能恤朕躬

文選上八字作連帶城邑一人尺土無我字能字

羣臣釋位又延及平民君又翦之又遂遷許都造我京畿

文選臣作后釋作失及作于民作人君又翦之作君又討之翦除其迹遷作建我作其

棟威南邁又迴戈東征又乘轍將返張揚殂斃又張繡稽服

文選邁作厲征作指轍作軒殂作沮服作伏

袁紹逆亂天常又運其神策又遂定邊境又重之以明德

文選無亂天二字其作諸境作城重下無之字

民無懷慝又表繼絕世又錫齊太公履又世祚太師

文選無懷作不回表作援錫作賜祚作服

功高于伊周而賞卑于整晉又常山鉅鹿

文選兩于字皆作乎鉅鹿二字在常山上

封君爲魏公。

文選魏公下有使使持節御史大夫慮授君印綬冊書金虎符第一至第五竹使符第一至第十凡三十一字蓋因其前已云五月丙申天子使御史大夫郗慮持節云云而刪也。

其以丞相領冀州牧如故又加君九錫。

文選如故下有今更下傳璽肅將朕命以允華夏其上故傳武平侯印綬今二十三字按九錫之數莫先於公羊說一曰加服二曰朱戶三曰納陛四曰輿馬五曰樂則六曰虎賁七曰斧鉞八曰弓矢九曰秬鬯此則一車二衣服三樂舞四朱戶五納陛六虎賁七鉞鉞八弓矢九秬鬯蓋用禮緯合文嘉次序後代並依之韓詩外傳所言九錫則三虎賁四樂器五納陛六朱戶七弓矢八鉞鉞爲異而王莽九錫次序更在公羊緯禮緯之外以臆爲之者耳。

稽人昏作又遠人革面又感於朕思又往欽哉。

文選稽人作嗇民革作回於作乎往上有君字。

注後漢尚書左丞潘勸之辭也勸字元茂陳留中牟人。

按潘元茂作魏公冊命人謂訓誥同風元茂亡後王仲宣擅名當時便疑此冊爲王粲所作及晉王爲太傅臘月大會賓客語元茂子滿曰尊公作魏公冊高妙仲宣亦以爲不如也自是人始信爲元茂作又前後三讓

侯康曰注言三讓而魏武帝集僅載一表。

於是中軍師王凌謝亭侯荀攸。又奮威將軍樂鄉侯劉展。

何焯曰。王字衍文。凌謝當爲陵樹。荀攸本傳。冀州平。太祖表封爲陵樹亭侯也。潘眉曰。劉展當依典論作鄧展。所謂願鄧將軍捐棄故技。更受要道者。卽其人也。

秋七月始建魏社稷宗廟。

宋書禮志云。自以諸侯禮立五廟也。後雖進爵爲王。無所改易。

天子娉公三女爲貴人。少者待年於國。

按三女。一名憲。一名節。一名華。見漢獻穆皇后傳。此山陽公所以自結於曹也。然陳思王集有敍愁賦序曰。時家二女弟。故漢皇后聘以爲貴人家母。見二弟愁思。故令予作賦。則非曹氏所甘心明矣。

九月作金虎臺。

潘眉曰。凡受九錫者。必有金虎符。第一至第五。左竹使符。第一至第十。公以是年受九錫。金虎臺之作。所以彰錫命也。金虎臺去銅雀臺六十步。

鑿渠引漳水入白溝以通河。

水經。洹水注云。洹水又東過內黃縣北。東入于白溝。又濁。漳水注云。魏太祖鑿渠引漳水。東入清洹。以通河漕。名曰利漕渠。漳津故瀆。水舊斷溪。東北出涓流。瀦注而已。

省安東永陽郡。

趙一清曰。漢魏之際。別無安東郡。疑是東安之訛。東安郡蓋分琅邪立。不知置於何時。後漢書郡國志。

注引獻帝起居注初平四年分漢陽上郡爲永陽以鄉亭爲屬縣

安定太守毋丘興將之官公戒之曰羌胡欲與中國通自當遣人來慎勿遣人往善人難得必將教羌胡妄有所請求因欲以自利不從便爲失異俗意從之則無益事興至遣校尉范陵至羌中陵果教羌使自請爲屬國都尉公曰預知當爾非聖也但更事多耳注使行太常事大司農安陽侯王邑

按此與前注引魏書非有四目兩口也但多智耳語氣一同殿本考證云安陽下疑脫亭字

又二貴人至洧倉中

趙一清曰水經洧水注洧水又東入汝倉城內俗以是水爲汝水故有汝倉之名非也蓋洧水之邸閣耳

天子使魏公位在諸侯王上改授金璽赤紱遠遊冠

漢書百官公卿表云諸侯王金璽後漢書輿服志云諸侯王赤綬四采赤黃縹紺湊赤圭長二丈一尺三百首劉昭注引徐廣曰太子及諸王金印龜紐纁朱綬又云通天冠高九寸正堅頂少邪郤乃直下爲鐵卷梁前有山展筭爲述乘輿所常服遠游冠制如通天有展筭橫之於前無山述諸王所服也后廢黜死兄弟皆伏法注完及宗族死者數百人

按注中完字衍完死在十四年疑當作典典完之子也後漢書皇后紀伏皇后父完建安元年拜輔國將軍上印綬拜中散大夫十四年卒子典嗣是也今本完作兄弟二字太平寰宇記卷七云五女冢在許昌縣南二十里曹操弑皇后伏氏并姊妹四人葬於此

天子命公置旄頭。

續漢書郡國志武都郡故道注引搜神記云有怒特祠秦置旄頭騎起此宋書禮志晉武常問侍臣旄頭何義彭推對曰秦國有奇怪觸山截水無不崩潰唯畏旄頭故虎士服之秦制也張華曰有是言而事不經臣謂壯士之怒髮踊衝冠義取於此徐爰曰彭張之說各言意義無所承據案天文畢昴之中謂之天街故車駕以畢罕前引畢方昴員因其象星經昴一名旄頭故使執之者冠皮毛之冠也。

二十年春正月天子立公中女爲皇后

後漢書皇后紀云獻穆曹皇后諱節魏公曹操之中女也建安十八年操進三女憲節華爲夫人小者待年於國十九年並拜爲貴人及伏皇后被弑明年立節爲皇后魏受禪遣使求璽綬后怒不與如此數輩后乃呼使者入親數讓之以璽抵軒下因涕泣橫流曰天不祚爾左右皆莫能仰視在位七年魏氏旣立以后爲山陽公夫人

省雲中定襄五原朔方郡郡置一縣領其民合以爲新興郡

太平寰宇記卷四十九云漢末大亂匈奴侵邊自定襄以西雲中雁門之間遂空曹公集荒郡之人立縣屬新興郡

公軍入南鄭盡得魯府庫珍寶巴漢皆降復漢寧郡爲漢中

潘眉曰張魯據漢中改漢中郡爲漢寧郡至是降魯乃復爲漢中郡劉昭引袁山松漢書云建安二十年復置漢寧郡至是始置而云復置者多一復字也章懷注劉焉傳亦引袁山松漢書云建安二十年

置漢寧郡無復字知劉昭所引誤

分漢中之安陽、西城爲西城郡。置太守。分錫、上庸郡置都尉。

潘眉曰：下句當云分錫、上庸置都尉。郡字衍文。蓋安陽、西域、錫、上庸皆漢中屬縣。魏武分安陽、西城二縣置西城郡。又分錫、上庸二縣置都尉。凡置都尉者皆名曰部。如某郡某部都尉是也。上庸本非部而此時亦未爲郡故不應有郡字。錢少詹考異云：上庸置都尉而蜀志劉封傳封與孟達會上庸。上庸太守申耽舉衆降。是上庸亦置太守也。眉按劉封傳注引魏略曰：申耽遣使詣曹公。曹公使領上庸都尉。此上庸始置都尉之證。至建安末，劉封、孟達會上庸。上庸太守申耽舉衆降。耽初爲都尉。至是稱太守。當是中閒已立上庸郡。史略而不載耳。自上庸西屬先主。命耽領太守如故。是蜀以上庸爲郡也。後孟達降魏。魏文帝并房陵、上庸。西城爲新城郡。上庸郡始廢。明帝太和二年又立四年。又省景初元年分魏興之魏陽、錫郡之安富。上庸爲上庸郡。至是又立旋又廢。至高貴鄉公甘露四年。分新城郡復置上庸郡。此魏朝上庸郡廢置之顛末也。當建安二十年則錫、上庸俱是縣。不當有郡字。或舊作分錫、上庸爲某部置都尉。今本訛闕耳。錢大昕曰：是歲曹公始得漢中。分其地立西城、上庸二郡。其時尚有房陵郡。亦漢中所分而紀不及者。非曹公所置也。攷續漢志房陵縣注引巴漢志建安十三年別屬新城郡。房陵卽新城所治故亦稱房陵郡矣。紀云上庸置都尉而證以蜀志劉封傳則上庸亦置太守也。建安二十四年蜀先主取漢中而西城三郡亦歸於蜀。其明年孟達背蜀降魏。文帝并房陵、上庸、西城三郡爲新城郡。以達爲太守治上庸。又以申儀爲魏興太守屯洵口。自是漢中入蜀而新城魏興入魏。一

郡之地分屬兩國矣。

九月巴七姓夷王朴胡賓邑侯杜濩舉巴夷賓民來附。林暢園師曰後漢書西南夷傳板楯蠻夷渠帥羅朴督鄂度夕龔七姓不供租賦亦云除羅朴督鄂度夕龔七姓則此杜字誤也。按華陽國志

於是分巴郡以胡爲巴東太守濩爲巴西太守。

錢大昕曰巴東巴西二郡乃劉璋所分久屬益州但遙假以名耳朴胡杜濩尋爲蜀先主所殺曹公不能有其地也。

注孔衍漢魏春秋曰

隋書經籍志漢魏春秋九卷孔舒元撰卽衍也又孔衍有魏尚書八卷裴注未引。又斯則世祖神明

何焯曰世字上宋本有出字。

冬十月始置名號侯注魏書曰置名號侯爵十八級關中侯爵十七級皆金印紫綬又置關內外侯十六級銅印龜鈕墨綬五大夫十五級銅印環鈕亦墨綬皆不食租與舊列侯關內侯凡六等注臣松之以爲今之虛封蓋自此始。

錢大昕曰黃初元年以漢諸侯王爲崇德侯二年封孔羨爲宗聖侯皆名號侯也。按關內侯係舊爵非新置當作又置關外侯內字衍然各紀傳中亦不見有關外侯也。

注

是行也侍中王粲作五言詩以美其事曰從軍有苦樂但問所從誰至歌舞入鄴城所願獲無違

按王仲宣從軍詩凡五首卽此篇尙有末十二句云晝日處大朝日暮薄言歸外參時明政內不廢家私禽獸憚爲犧良苗實已揮不能效沮溺相隨把鋤犁熟覽夫子詩信知所言非竊慕負鼎翁願厲朽鈍委世期但割取前半篇入注耳

注

幸長水南門

水經渭水注云長安城十二門南出東頭第二門本名安門亦曰鼎路門史記音義文帝出安門注云在霸陵有故亭卽郡國志所謂長門亭也史記曰灞滻長水也

注

庶姓之與親又將何以答神祇慰萬民哉

趙一清曰當重一親字何焯曰萬民宋本作萬方

又

梁鵠以公爲北部尉

後漢書百官志注引漢官曰洛陽孝廉左右二尉蓋時以孝廉爲郎者居之曹公舉孝廉爲議郎正當作尉四體書勢序以爲求爲令非也求爲令見十三年注

匈奴

南單于呼廚泉將其名王來朝待以客禮遂留魏使右賢王去卑監其國

後漢書南匈奴傳云單于於扶羅立七年死弟呼廚泉立以兄被逐不得歸國數爲鮮卑所鈔建安元年獻帝自長安東歸右賢王去卑與白波賊帥韓暹等侍衛天子拒擊李傕郭汜及車駕還洛陽又從遷許然後歸國二十一年單于來朝曹操因留於鄴而遣去卑歸監其國焉

遂征孫權。

按文選有阮瑀爲曹公與孫權書一篇。正此事也。

二十二年春正月王軍居巢。

後漢書郡國志廬江郡居巢注引廣志曰。有二大湖。顧祖禹曰。巢湖在廬州府東五十里。建安中。曹操數與孫氏爭衡於此。諸葛武侯所謂四越巢湖不成者也。趙一清曰。四越一在十四年。一在十八年。一在十九年。并此爲四。

權在濡須口築城拒守。遂逼收之。權退走。

按文選有陳琳爲魏武與吳將校部曲檄一篇。正此事也。

夏四月天子命王設天子旌旗出入稱警蹕。

宋書禮志云。後漢祠天郊用法駕祠宗廟用小駕。小駕減損副車也。前驅有九旂、雲罕、皮軒、鸞旂、車皆大夫載之。鸞旂者編羽毛列繫幢旁也。金鉢、黃鉢、黃門、鼓車乘輿之後有屬車。尚書御史載之。最後一車懸豹尾。豹尾以前比於省中。每出警蹕清道。建五旗。太僕奉駕條上鹵簿。尚書郎侍御史令史皆執注以督整車騎。所謂護駕也。五旗者五色各一旗。以木牛乘其下。五旗纏竿。卽禮記德車結旌不盡飾也。戎車乃散之。又武車綏旌垂舒之也。漢儀曰。出稱警。入稱蹕。說者云。車駕出則應稱警。入則應稱蹕也。而今俱唱之。史臣以爲警者警戒也。蹕者止行也。今從乘輿而出者並警戒以備非常也。後漢書輿服志云。天子建太常十有二旂。九仞曳地。日月升龍象天明也。劉昭注引鄭衆曰。太常九旗之畫日月。

者鄭玄曰七尺爲仞天子之旗高六丈三尺也

劉備遣張飛馬超吳蘭等屯下辨

水經漾水注云武街城南故下辨縣治也卽今陝西成縣

漢太醫令吉本與少府耿紀司直韋晃等反

趙一清曰後漢書耿秉傳作吉平注或作平則本字誤也耿秉傳曾孫紀以操將篡漢與太醫令吉平丞相司直韋晃等反

三輔決錄注曰又因以聞之

隋書經籍志三輔決錄七卷漢太僕趙岐撰摯虞注何焯曰聞宋本作閒

或曰必欲投韓

殿本考證云或曰諸本皆誤作王曰以上下文考之當是兩說傳疑作或曰爲是

夏四月代郡上谷烏丸無臣氏等叛

按任城王彰傳止有代郡烏丸反與此異錢大昭曰烏丸傳但云代郡不言上谷此蓋衍上谷二字

錢大昕曰無臣氏卽能臣氏之譌

於是執太守東里襄

何焯曰襄當作衰從三少帝紀改

王自長安出斜谷軍遮要以臨漢中

後漢書郡國志右扶風武功有斜谷注引西征賦注云褒斜谷在長安西南南口褒北口斜長百七十里其水南流漢書地理志謂斜水褒水出衙領山也胡三省通鑑注云遮要謂以軍遮其要害處或云是地名

遂至陽平備因險拒守夏五月引軍還長安

何焯曰陸機弔魏武文云當建安之三八實大命之所艱雖光昭於曩載將稅駕乎此年憤西夏以鞠旅泝秦川而舉旗踰鎬京而不豫臨渭濱而有疑冀翼日之云瘳彌四旬而成災詠歸塗以反旆登嶠灘而竭來次洛汭而大漸指六軍曰念哉觀此則操實以西行不得志而發病及圍襄樊急狼狽還救偃息不遑登頓而死史不盡書耳

二十五年春正月庚子王崩於洛陽年六十六遺令曰天下尙未安定未得遵古也葬畢皆除服其將兵屯戍者皆不得離屯部有司各率乃職歛以時服無藏金玉珍寶

宋書禮志未得遵古也句下有百官臨殿中者十五舉音一句又云魏武以送終制衣服四篋題識其上春秋冬夏日有不諱隨時以歛金珥珠玉銅鐵之物一不得送文帝遵奉無所增加及受禪刻金璽追加尊號不敢開埏乃爲石室藏璽埏首示陵中無金銀諸物也何焯曰陸機弔文載遺令有云吾在軍中持法是也至於小忿怒大過失不當效也注中亦宜備見孫能傳剡溪漫筆云司馬溫公語劉元城昨看三國志識破一事曹操身後事孰有大於禪代遺令諄諄百言下至分香賣履家人婢妾無不處置詳盡而無一語及禪代事是實以天下遺子孫而身享漢臣之名操心直爲溫公剖出今魏

志所載遺令寥寥數語其分香賣履處置家人婢妾皆無之裴松之注亦不載豈所見有別本耶

二月丁卯葬高陵

按令曰規西門豹祠西原上爲壽陵是也元和郡縣志云魏武帝西陵在鄴縣西三十里楊兌山陵雜記云曹操沒後恐後人發其冢乃設疑冢七十二在漳河之上明一統志云曹操疑冢在彰德府講武城外凡七十二處森然彌望高者如小山布列直至磁州而止

注其行軍用師大較依孫吳之法

又

自作兵書十餘萬言

隋書經籍志孫吳兵法二卷魏武帝撰又魏武帝兵法一卷

又又習啖野葛至一尺

沈欽韓曰野葛亦作治葛嵇含南方草木狀云蕹葉如露葵而小性冷味甘治葛有大毒以蕹汁滴其苗即萎死世傳魏武能啖治葛至一尺云先食此菜

又袁紹崔豹之徒

殿本考證云豹當作鈞宋書禮志可據鈞與袁紹起兵山東見後漢書崔駰傳

又初袁忠爲沛相嘗欲以法治太祖沛國桓邵亦輕之及在兗州陳留邊讓言議頗侵太祖太祖殺讓族其家忠邵俱避難交州太祖遣使就太守士燮盡族之桓邵得出首拜謝於庭中太祖謂曰跪可解死邪遂殺之

侯康曰太平御覽四百四十七引張輔名士優劣論曰魏武安忍無親若楊德祖之徒多見賊害孔文

舉桓文林等以宿恨見殺。按桓文林者桓曇之字後漢書桓曇傳客交趾爲囚人所誣遂死於合浦獄。不云死於曹操也。疑張輔誤以桓邵作桓曇當從曹瞞傳爲正袁忠事附見後漢書袁闕傳但云浮海南投交趾獻帝都許徵爲衛尉未到卒亦不言爲曹操所殺或范書略之也。

又常出軍行經麥中令士卒無敗麥犯者死騎士皆下馬付麥以相持。

按付麥以相持五字太平御覽卷八百三十八引作持麥以相付文理較勝。

有幸姬常從晝寢至其酷虐變詐皆此類也。

按魏武遺事裴注所引曹瞞傳或尙未盡如世說忿狷類云魏武有一妓聲最清高而情性酷惡欲殺則愛才欲置則不堪於時選百人一時俱教少時果有一人聲及之便殺惡性者又假譎類云魏武少時嘗與袁紹好爲游俠觀人新婚因潛入主人園中夜叫呼曰有偷兒賊青廬中人皆出觀魏武乃入抽刀劫新婦與紹還出失道墜枳棘中紹不能得動復大叫曰偷兒在此紹遑迫自擲出遂以俱免又云魏武行役失汲道軍皆渴乃曰前有大梅林饒子甘酸可以解渴士卒聞之口皆出水乘此得及前源又云魏武嘗言人欲危己已輒心動因語所親小人曰汝懷刃密來我側我必心動執汝使行刑汝但勿言其使無他當厚相報執者信焉不以爲懼遂斬之此人至死不知也左右以爲實謀逆者挫氣矣又云魏武常云我眠中不可妄近近便斫人亦不自覺左右宜深慎此後陽眠所幸一人竊以被覆之因被斫殺自爾每眠左右無敢近者又云袁紹年少時曾遣人夜以劍擲魏武少下不著魏武揆之其後來必高因帖臥牀上劍來果高又英雄記云操與劉備密言備泄於袁紹紹知操有圖國之意操

自祚其舌流血以失言誠後世又曹操別傳云操引兵入境發梁孝王塚破棺取金寶數萬斤天子聞之立泣又陸機弔魏武帝文云魏武帝遺令又曰吾婕妤伎人皆著銅爵臺於臺堂上施八尺牀總帳朝晡上脯糒之屬月朝十五輒向帳作伎汝等時時登銅爵臺望吾西陵墓田又曰餘香可分與諸夫人諸舍中無所爲學作履組賣也又劉昭幼童傳云太祖幼而智勇年十歲嘗浴於譙水有蛟逼之自水奮擊蛟乃潛退於是浴畢而還弗之言也後有人見大蛇奔退太祖笑之曰吾爲蛟所擊而未懼斯畏蛇而恐邪衆問乃知咸驚異焉

三國志旁證卷三

文皇帝諱丕，字子桓，武帝太子也。

錢大昭曰：文帝爲高祖，明帝爲烈祖，見於景初詔中。承祚于文明二紀，俱不稱祖，以德不相副，且無功可錄，削而不書，史筆之謹嚴也。

注

獻帝起居注曰：建安十五年爲司徒趙溫所辟。

陳浩曰：後漢書獻帝紀及趙溫本傳，俱作十三年。

注
魏略曰：太祖不時立太子，太子自疑。是時有高元呂者，善相人，乃呼問之。對曰：其貴乃不可言。問壽幾何。元呂曰：其壽至四十，當有小苦，過是無憂也。後無幾而立爲王太子，至年四十而薨。

陳浩曰：方技傳載朱建平、沛國人，善相術。帝爲五官將，坐上會客三十餘人。文帝問己年壽，又令徧相衆賓。建平曰：將軍當壽八十，至四十時當有小厄，願謹護之。黃初七年，年四十，病困，謂左右曰：建平所言八十，謂晝夜也。吾其決矣。頃之果崩云云，與此相類。蓋卽一事而所傳各異其名也。

注

袁宏漢紀載漢帝詔曰：

隋書經籍志後漢紀三十卷，袁彥伯撰。

改建安二十五年爲延康元年。

後漢書獻帝紀云：建安二十五年二月丁未朔日有食之，三月改元延康。

三月、黃龍見譙。

宋書符瑞志云。延康元年三月黃龍見譙。又郡國十三言黃龍見。蓋魏以龍見爲受命之符。至改譙國爲龍譙國。然以龍興亦以龍亡。假託象兆。後遂爲妖。所謂其氣饑有以取之也。龍譙國見水經獲水注。夏四月丁巳。饒安縣言白雉見。

宋書符瑞志云。延康元年四月丁巳。饒安縣言白雉見。又郡國十九言白雉見。顧祖禹曰。北直滄州東北七十里有饒安城。戰國時齊邑。史記趙悼襄王四年。龐煖攻齊。取饒安。漢爲千童縣地。屬勃海郡。後漢靈帝改置饒安縣於此。按後漢書郡國志。勃海無此縣。蓋缺失也。

大將軍夏侯惇薨。注 魏書曰。王素服幸鄴東城門。發哀。孫盛曰。在禮天子哭同姓於宗廟門之外。哭於城門失其所也。

何焯曰。魏未嘗以夏侯爲同姓。故與之婚姻。孫盛所議非也。

延康元年五月戊寅。天子命王追尊王祖太尉曰太王。

通典。魏文帝卽王位。尙書令桓階等奏云。臣聞尊祖敬宗。古之大義。故六代之君。未嘗不退崇始祖。顯彰所出。先王應期撥亂。啓魏大業。然禰廟未有異號。非崇孝敬示無窮之義也。太尉公侯宜有尊號。所以表功崇德。發事顯名者也。故易言乾坤。皆曰大德。言大人與天地合。臣等以爲太尉公侯誕育聖哲。以濟羣品。可謂資始。其功德之號。莫過於太王。詔曰。前奏以朝車迎中常侍大長秋時進君侯神主。然君侯不宜但依故爵乘朝車也。禮有尊親之義。爲可依諸王比更議。慕士祭酒孫欽等議案春秋之義。

五等諸侯卒葬皆稱公。與王者之後宋公同號。乃臣子襄崇其君父。以此言之。中常侍大長秋特進君侯誕育太皇篤生武王。奄有四方。其功德之號莫過太王。今迎神主。宜乘王車。又宜先遣使者上謚號爲太王。於是漢帝追謚爲太王。

六月庚午。遂南征。注度支中郎將新平霍性上疏諫曰。兵書曰。戰。危事也。是以六國力戰。彊秦承弊。幽王不爭。周道用興。

朱良裘曰。幽當作幽。謂太王也。按三國文類及宋本並作幽。今殿本已改正。後漢書獻帝紀。分安定扶風爲新平郡。

秋七月甲午。軍次於譙。大饗六軍及譙父老百姓于邑東。

水經。陰溝水注云。文帝以延康元年幸譙。大饗父老立壇于故宅。壇前樹碑。題云大饗之碑。金石錄云。以魏大饗碑考之。乃八月辛未。魏志誤。

八月石邑縣言鳳皇集。

宋書符瑞志。延康元年八月。石邑縣言鳳皇集。又郡國十三言鳳皇見。按漢書地理志。常山石邑。而後漢書郡國志。常山郡無石邑。此志有之。疑漢省而復立也。

冬十一月癸卯。下令曰。

十一月當作十月。今殿本已改正。潘眉曰。後漢書獻帝紀。建安二十五年冬十月乙卯。皇帝遜位。魏志文昭甄皇后傳。黃初元年十月。帝踐阼。魏受禪。□十月辛未。受禪於漢。五代史張策傳。曹公薨。改元。

延康是歲十月文帝受禪皆是十月受禪之證此紀先書十一月癸卯後書十一月癸酉兩書十一月既於文爲複而癸卯癸酉相距三十日亦無同在一月之理宋書禮志云漢延康元年十一月禪帝位於魏冊府元龜帝王部云延康元年十一月受禪並沿陳志之誤朱竹垞跋孔羨碑云魏受禪在延康元年十一月亦失於不考耳李龍官曰注中明云十月乙卯又云今月十七日己未又云今月斗之建則癸卯乃十月朔也

注合曰孔子玉版也

沈欽韓曰隋經籍志梁有孔老識十二卷孔子王明鏡一卷後漢書張衡傳注遁甲開山圖曰禹游於東海得玉珪碧色長一尺二寸圍如日月以日照自達幽冥言此識預知來數亦如玉珪故名爲玉版又太史丞許芝條魏代漢見識緯於魏王曰

宋書符瑞志載許芝奏與此注稍異

又春秋玉版識曰代赤眉者魏公子

殿本考證云宋本無眉字按宋書符瑞志引玉版識亦無眉字錢大昕曰玉版識卽上文所云孔子玉版也

又孝經中黃識曰日載東絕火光不橫一聖聰明四百之外易姓而王此魏王之姓諱著見圖識

殿本考證云宋書絕作紀非也錢大昭曰說文瞽獄之兩瞽也在廷東从臼徐鍇曰以言辭治獄故从曰識文以曰爲日俗儒之誤李清植曰火光者炎也言炎漢之運至是而終不橫一者丕也故下

文曰魏王姓諱見于圖讖也

又易運期讖曰言居東西有午兩日並光日居下其爲主反爲輔五八四十黃氣受真人出言午許字兩日昌字漢當以許亡魏當以許昌今際會之期在許是其大效也

錢大昕曰說文昌从日从曰不从兩日尹敏謂讖書中多近鄙別字如土乙力爲地人十四心爲德及此類皆是潘眉曰魏以土德王故曰黃氣受五八四十者魏享國年數自黃初元年庚子至甘露四年己卯得四十年次年司馬氏弑高貴鄉公矣又文帝年四十崩亦五八四十之數李清植曰主反爲輔者言漢反臣於魏也宋書反作及非是

又易運期又曰鬼在山禾女連王天下臣聞帝王者五行之精易姓之符代興之會以七百二十年爲一軌有德者過之至於八百無德者不及至四百載是以周家八百六十七年夏家四百數十年漢行夏正訖今四百二十六歲又高祖受命數雖起乙未然其兆徵始於獲麟獲麟以來七百餘年天之厤數將以盡終

錢大昭曰古魏字作巍故云鬼在山禾女連也漢人書魏字或姓或郡皆有山字見洪适隸釋者不可勝計潘眉曰軌者世軌也世軌有二一爲唐堯世軌以七百六十歲爲一軌一爲文王世軌以七百二十歲爲一軌其推算之法同乾鑿度云以七百六十爲世軌者堯以甲子受天元爲推術洛書靈准聽云八九七十二錄圖起鄭康成注八九相乘七十二歲而七百二十歲復於冬至甲子生象其數以爲軌焉故曰錄圖起云象數論曰求世軌置積算以大周三萬一千九百二十除之餘以七百六十而

爲一軌不滿軌者，卽入軌之年也。一軌消息，一卦大周。逢奇起復，逢偶起姤。四十二軌消息卦三周有半，八十四軌七周，所謂八十四戒也。文王世軌法亦同，以七百二十年爲一軌。此蓋用文王世軌也。

又比年己亥壬子丙午日蝕，皆水滅火之象也。

潘眉曰：丙午二字當衍。宋書符瑞志載許芝曰：建安二十一年五月朔己亥日蝕。二十四年二月晦壬子日蝕。蓋日者陽精，而以亥子屬水，故爲水滅火之象也。若丙午日蝕，丙午屬火，與亥子有別，而曰水滅火，其義不合矣。宋志載許芝之言，本無丙午。後漢書獻帝紀載日食甚詳，如建安五年九月庚午朔六年三月丁卯朔十三年十月癸未朔十五年二月乙巳朔十七年六月庚寅晦二十一年五月己亥朔二十四年二月壬子晦二十五年二月丁未朔。自建安至延康日食有八，有己亥壬子而無丙午，足證此丙午二字之誤。按太平御覽卷十一引魏略五行志云：延康元年大霖雨五十餘日，魏有天下，乃霽。魏將受祚之應也。此亦水滅火之兆，當補入注。

魏有天下乃霽，魏將受祚之應也。此亦水滅火之兆，當補入注。

又心慄手悼，又非人力所能建也。又周之伐殷以恭也。又劫遷省御太僕宮廟。

殷本考證云：悼當作掉，建當作逮，恭當作暴。朱良裘曰：太僕二字於義無處，或火撲二字之譌歟。

又問太史丞許芝：今月十七日己未宜成，可受禪命。

盧明楷曰：三少帝紀、高貴鄉公注、自敍始生禎祥曰：乙未直成，予生。又曰：厥日直成，應嘉名也。漢書王莽傳，以戊辰直定，卽天子位。師古曰：以建除之次，其日當定，直成之義大抵如是。作宜成似誤。又王子搜樂丹穴之潛處，被薰而出。

李龍官曰。被薰諸本俱作被重。非莊子讓王篇可證。

又輔國將軍清苑侯劉若。

魏公卿上尊號奏碑。作清苑鄉侯。自當以碑爲正。

又昔柏城子高。

潘眉曰。柏城字並誤。當作伯成。田疇傳注與莊子合。

又歲星行歷十二次國。又爲時將討黃巾。又聖命天下治。又魏以改制天下。與時協矣。又始魏以十月受禪。又於行運會於堯舜授受之次。又舜發壠畝而君天下。又天下不可一日無君也。

宋書符瑞志。國上有所在二字。爲下無時字。聖命天下治。作聖人制法天下治。改作政時作詩。魏上無始字。會作合。君作居。天下不可上有明字。

又甲子魏王上書曰。奉今月戊戌璽書。重被聖命。

殿本考證云。十月中無戊戌。前云壬戌冊詔。疑戊戌乃壬戌之譌。

又相國歆太尉詡御史大夫朗及九卿奏曰。

潘眉曰。武帝紀建安十八年初置尚書侍中六卿。二十一年置奉常宗正二卿。二十二年又置衛尉卿。是時魏已備九卿。然考魏公卿上尊號奏署名奉常臣貞郎中令臣洽衛尉臣昱太僕臣夔大理臣繇大農臣霸少府臣林惟有七卿。無大鴻臚宗正此云九卿亦約舉之詞歟。按此下卽隸釋所載魏公卿上尊號表也。翁覃溪師曰。此亦名勸進碑。不書立石年月。顧炎武謂此文當在延康元年。而此碑實

刻於黃初之後。按獻帝紀建安二十五年改元延康冬十月乙卯皇帝遜位魏王歐陽公集古錄謂魏志是年十一月癸卯猶稱令者當是十月衍一字考通鑑目錄是年十月癸卯朔則歐陽公之言信矣。王昶曰武億謂賈詡傳文帝卽位以詡爲太尉勸進時似不宜卽書大尉不知詡傳乃於卽位之上偶遺王字曹洪傳亦云文帝卽位爲衛將軍此皆傳刻者誤脫王字非可遂以爲踐阼文帝紀明載延康元年二月壬戌以大中大夫賈詡爲太尉則至受禪時詡已爲太尉數月矣。

注珍祥瑞物雜沓於其間者無不畢備。

太平御覽卷八百十四九百九及九百三十一並引魏略云文帝受禪野蠶成絲九尾狐見於譙郡神龜出於靈芝池又宋書符瑞志云延康元年麒麟十見郡國延康元年四月丁巳饒安縣言白虎見又郡國二十七言白虎見黃初元年郡國十九言白鹿及白麇見魏文帝初郡國三十七言甘露降郡國二言醴泉出黃初元年郡國三言嘉禾生郡國二言木連理朱草生文昌殿側黃初中郡國十九言白兔見魏文帝初郡國十九言白雀白鳩見籜中生赤魚劉達魏都賦注云延康元年芝草生於樂平郡黃初元年十一月黃龍高四五丈出雲中張口正赤澤馬見於上黨郡瑞石靈圖出於張掖之柳谷延康元年三足鳥見於郡國。

又可謂信矣省矣。

按省字似係著字筆誤今碑作可謂信矣著矣。□矣俗矣高矣邵矣。又民命之懸於魏政。

今碑作民命之懸於魏邦民心之繫於魏政 王昶曰此與上俱是傳寫脫文餘文亦稍有異皆當以碑爲正也

又及至承堯禪被珍裘妻二女若固有之

梁同書曰珍裘卽孟子所云袗衣也袗訓單又訓同皆無盛服之義當以珍裘爲正

乃爲壇於繁陽庚午王升壇卽阼注獻帝傳曰辛未魏王登壇受禪又帝升壇禮畢顧謂羣臣曰舜禹之事吾知之矣

水經潁水注云潁水逕繁昌故縣北曲蠡之繁陽亭也魏書國志曰文帝以漢獻帝延康元年行至曲蠡登禪于是地改元黃初其年以潁陰之繁陽亭爲繁昌縣城內有三臺時人謂之繁昌臺壇前有二碑昔魏文帝禪于此自壇而降曰舜禹之事吾知之矣故其石銘曰遂于繁昌築靈壇也于後其碑六字生金論者以爲司馬金行故曹氏六世遷魏而事晉也 按黃初受禪碑明言冬十月辛未受禪而此言庚午集古錄云漢獻帝紀延康元年十月乙卯皇帝遜位魏王稱天子又按魏志是歲十一月葬士卒死亡者猶稱令是月丙午漢帝使張愔奉璽綬庚午王升壇受禪又是月癸酉奉漢帝爲山陽公而此碑云十月辛未受禪于漢三家之說皆不同今據裴松之注魏志備列漢魏禪代詔冊書令羣臣奏議甚詳蓋漢實以十月乙卯策詔魏王使張愔奉璽綬而魏王辭讓往反三四而後受也又據侍中劉廙奏問太史令許芝今月十七日己未可治壇場又據尚書令桓階等奏云輒下太史擇元辰今月二十九日可登壇受命蓋自十七日己未至二十九日正得辛未以此推之漢魏二紀皆謬而獨此碑

爲是也。漢紀乙卯遜位者，書其初命，而略其辭讓往反，遂失其實爾。魏志，十一月癸卯，猶稱令者，當是十月衍一字爾。丙午，張愔奉璽綬者，辭讓往反，容有之也。惟庚午升壇，最爲謬爾。癸卯去癸酉三十一日，不得同爲十一月，此尤謬也。蕭常續後漢書音義云：潁陰縣卽潁川。先是曹丕使其黨逼獻帝禪位於己，因南至潁陰，陽不與知。張愔等奉璽綬於丕，丕篡位於此，以其地爲繁昌縣。北征記謂在許之南七十里，有臺七丈，方五十步。臺南有壇高二丈，方三十步，卽篡位處也。

改延康爲黃初。

宋書符瑞志云：有黃鳥銜丹書集於尙書臺。於是改元爲黃初。藝文類聚卷十引魏傅遐皇初頌云：天子乃登彫輦，戴羽蓋，佩玉鏘鏘，鑾聲噭噭，拜上皇，告受位，兆休祥，導神氣。於是建皇初之上元，發曠盪之明詔，眚災肆赦，瀝滌瑕穢。是當時黃初亦通作皇初。

黃初元年十一月癸酉，以河內之山陽邑萬戶奉漢帝爲山陽公，行漢正朔。

文帝集中載詔曰：朕承符運，受中革命，其敬事山陽公如舜之宗堯，有始有卒，傳之無窮。前羣司奏處正朔，欲使一皆從魏制，意所不安。其令山陽公於其國中正朔、服色、祭祀、禮樂，自如漢典，又爲武昭宣明帝置守塚各三百家。

注 魏書曰：以夏數爲得天，故卽用夏正，而服色尙黃。

宋書禮志云：黃初元年詔曰：孔子稱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此聖人集羣代之美事。爲後王制法也。傳曰：夏數爲得天，朕承唐虞之美，至於正朔，當依虞夏故事。若殊徽號，異器械，制禮樂，

易服色用牲幣自當隨土德之數每四時之季月服黃十八日臘以丑牲用白其飾節旄自當赤但節幡黃耳其餘郊祀天地朝會四時之服宜如漢制宗廟所服一如周禮是歲長水校尉戴陵諫不宜數行弋臘

按蜀志諸葛亮傳亦作戴陵而魏公卿上尊號奏有長水校尉關內侯臣凌當卽此人則陵从水旁宋書五行志又作戴凌皆是一人也

二年春正月郊祀天地明堂又乙亥朝日於東郊注臣松之以爲禮天子以春分朝日秋分夕月尋此年正月郊祀有月無日乙亥朝日則有日無月蓋文之脫也

後漢書禮儀志注魏文帝詔曰漢氏不拜日於東郊而且夕常於殿下東面拜日煩襲如家人之事非事天郊神之道也於是朝日東門之外潘眉曰明帝紀太和元年二月丁亥朝日用春分此乙亥朝日乃在正月用春分禮自別蓋是年二月無乙亥乙亥正月初四日也建安二十四年己亥歲十一月小己卯朔旦冬至爲蔀首十二月大戊申朔黃初元年五月小戊寅朔二月大丁未朔三月小丁丑朔四月大丙午朔五月小丙子朔六月大乙巳朔七月小乙亥朔八月大甲辰朔九月小甲戌朔十月大癸卯朔十一月小癸酉朔十二月大壬寅朔二年正月小壬申朔二月大辛丑朔裴世期不通厤術故疑乙亥在二月遂以紀不書二月爲文之脫也

錢儀吉曰晉書禮志稱黃初正月朝日違禮二分之義隋志亦言魏文正月朝日前史以爲非時及明帝太和元年二月朝日八月夕月始合於古是文帝雖有采周春分之詔見南齊書禮志上其實未嘗施行是歲

祭日實以正月至太和乃用二分後先殊制不可強同裴氏不考當代禮制遂謂史有闕文疏已尚書大傳云古者帝王以正月朝迎日於東郊辭曰維某年某月上日明光於上下勤施於四方旁作穆穆惟予一人某敬拜迎日東郊又焉知魏初之制非有取於伏氏之義與然不可得詳矣注魏略曰改長安譙許昌鄴洛陽爲五都

趙一清曰水經濁漳水注魏因漢祚復都洛陽以譙爲先人本國許昌爲漢之所居長安爲西京遺跡鄴爲王業之本基故號五都王鳴盛曰其實長安久不爲都譙特因太祖故鄉聊目爲都皆非都也真爲都者許鄴洛三處耳

其以議郎孔羨爲宗聖侯邑百戶奉孔子祀令魯郡脩起舊廟置百戶吏卒以守衛之

後漢書儒林孔僖傳注云魏封孔子二十一葉孫孔羨爲崇聖侯洪适隸釋魯孔子廟碑云元年而史作二年誤也朱彝尊曰洪氏以是碑文稱黃初元年而魏志作二年謂誤在史考魏王受禪在漢延康元年十一月既升壇卽阼事訖改延康爲黃初而碑辭敍黃初元年大魏受命應麻數以改物秩羣祀于無文旣乃緝熙聖緒昭顯上世則詔三公云云原受禪之始歲且將終碑有旣乃之文則下詔在明年二月史未必誤按百戶吏卒當作百石卒史漢有孔廟置守廟百石卒史碑此蓋仍漢志也金石文字記云百石卒史者秩百石之卒史也漢書儒林傳郡國置五經百石卒史倪寬傳補廷尉文學卒史臣瓊曰漢志卒史秩百石是也若三輔卒史則二百石黃霸傳補左馮翊二百石卒史是也因其秩有不同故舉石之多寡以別之晉書及通典皆訛爲百戶吏卒誤與此同續漢書百官志注引漢官曰河南尹百石卒史二百五十人何焯

曰百戶吏卒是守衛之人與桓帝永興元年魯相乙瑛廟之百石卒史不同彼以孔子孫爲之此說可兩存。

春三月加遼東太守公孫恭爲車騎將軍。

陳浩曰前已有春正月則此處春字爲衍。

注魏書甲辰以京師宗廟未成帝親祠武皇帝於建始殿躬執饋奠如家人之禮。

宋書禮志云何承天曰禮將營宮室宗廟爲先庶人無廟故祭於寢帝者行之非禮甚矣。

詔曰災異之作以譴元首而歸過股肱豈禹湯罪己之義乎其令百官各虔厥職後有天地之眚勿復劾三公。

邵晉涵曰自後遂無水旱劾三公之事變理之意微矣。

八月孫權遣使奉章又使太常邢貞持節拜權爲大將軍封吳王加九錫。

唐庚曰是歲吳蜀相攻大戰於夷陵吳人卑辭事魏受其封爵恐魏之議其後耳而魏略以爲權有僭意而自顧位輕故先卑而後倨之先卑者規得封爵以成僭竊之基後倨者冀見討伐以激怒其衆夫吳至權三世矣其勢足以自立尙何以封爵爲哉受爵封則君臣矣供職貢矣彼藩國同然無足怪者一不從命則王師至討有詞矣然後發兵拒戰是抗上矣尙安能激怒其衆哉旣而魏責任子權不能堪卒叛之而爲天下笑方其危急之時羣臣無魯仲連之策出一切之計以寬目前之急而陳壽猶以勾踐奇之勾踐事吳則嘗聞之矣受吳封爵則未之聞也。

冬十月授楊彪光祿大夫。注黃初四年詔拜光祿大夫朝見位次三公如孔光故事彪上章固讓帝不聽又爲門施行馬致吏卒以優崇之年八十四薨。

錢大昕曰魏紀惟太傅太尉大司馬大將軍司徒司空驃騎大將軍車騎將軍衛將軍除免薨皆書楊

彪爲光祿大夫朝見位次三公故特書之。

注魏書曰十一月辛未鎮西將軍曹真命衆將及州郡兵討破叛胡治元多盧水封賞等。

張旣傳涼州盧水胡伊健妓妾治元多等反河西大擾然則女賊也顧祖禹曰沮渠川在甘州衛東南或曰卽盧水北史沮渠蒙遜世居張掖臨松盧水卽此川矣。

又帝初聞胡決水灌顯美謂左右諸將曰昔魄囂灌洛陽。

顧祖禹曰顯美城在涼州衛西北漢縣屬張掖郡後漢改屬武威按洛陽當作略陽以後漢書校改。

己卯以大將軍曹仁爲大司馬。

晉書職官志云大司馬古官也漢制以冠大將軍驃騎車騎之上以代太尉之職故恆與太尉迭置不並列及魏有太尉而大司馬大將軍各自爲官位在三司上宋書百官志云光武建武二十七年省大司馬以大尉代之魏黃初二年復置大司馬以曹仁居之而太尉如故。

十二月行東巡是歲築陵雲臺。

洛陽宮殿簿云陵雲臺上壁方十三丈高九尺樓方四丈高五丈棟去地十三丈五尺七寸五分世說巧藝篇云陵雲臺樓觀精巧先稱平衆木輕重然後造構乃無鎚銖相負揭臺雖高峻常隨風搖動

而終無傾倒之理。明帝登臺，懼其勢危，別以大材扶持之。樓卽頽壞，論者謂輕重力偏故也。三年春正月丙寅朔日有蝕之。

邵晉涵曰：此其應在昭烈伐吳喪敗乎？

三月乙丑立弟鄖陵公彰等十一人皆爲王。

錢大昕曰：以諸王傳攷之。是年以皇弟封王者任城王彰、章陵王據、下邳王宇、譙王林、北海王奩、陳留王峻、河間王幹、弋陽王彪、廬江王徽。凡九人。紀云十一人似誤也。鄆城王植以四月戊申封。與任城諸王不同日。且是縣王非郡王。故不在此數。又攷文帝子以黃初三年封王者凡六人。平原王叡、河東王霖、京兆王禮、淮南王邕、清河王貢、廣平王儼。本紀惟載叡、霖二人。亦未免闕漏。

閏月孫權破劉備于夷陵。

按此以閏月書于五月之後。是年閏六月也。

冬十月甲子表首陽山東爲壽陵作終制曰：禮國君卽位爲椑存不忘亡也。

按後人以此爲魏文之達。而不知其爲憂生之嗟也。魏文與吳質書云：行年已長大。所懷萬端。時有所慮。至乃通夕不眠。何時復類昔日已成老翁。但未白頭耳。時帝年方三十。而歎老嗟衰如此。宜應不十之兆矣。平字爲不十。吳闕澤語也。

汝其以此詔藏之宗廟副在尙書秘書三府。

隋書經籍志有魏朝雜詔二卷、魏吳詔二卷、梁有三國詔誥十卷，皆是別行之事。

帝自許昌南征諸軍兵並進。

晉書天文志云黃初三年九月甲辰客星見太微左掖門內占曰客星出太微國有兵喪十月帝南征孫權是後累有征役文館詞林載魏文帝伐吳詔曰昔軒轅不爲涿鹿之師則蚩尤之妖不滅唐堯不興丹水之陳則南蠻之難不平漢武不行呂嘉之罰則橫浦之表不附光武不加囂述之誅則隴蜀之亂不清故曰非威不福非兵不定孫權小醜憑江悖暴故奮武銳順天行誅驍騎龍驤猛將武步征南進圍江陵多獲舟船斬首執俘降者盈路牛酒日至大司馬及征東諸將卷甲長驅今車駕自東爲之瞻鎮雲行天步乘釁而進賊進退道迫首尾有難不爲楚靈乾谿之潰將有彭寵蕭何之變必自魚爛不復血刃宜慎終節動靜以聞

是歲穿靈芝池

水經穀水注云穀水又東歷故金市南直千秋門支流入石逗伏流注靈芝九龍池

四年春正月詔曰喪亂以來兵革未戢天下之人互相殘殺今海內初定敢有私復讐者皆族之

魏文帝集載詔視此爲詳今錄於後詔曰喪亂以來兵革縱橫天下之人多相殘害者昔田橫殺酈商之兄張步害伏湛之子漢氏二祖下詔使不得相讐今兵戎始息宇內初定民之存者非流亡之孤則鋒刃之餘當相親愛養老長幼自今以後宿有讐怨者皆不得相讐

築南巡臺于宛

水經淯水注云宛城西三里有古臺高五丈餘文帝黃初中南巡所築也

故分命猛將三道並征。

錢大昭曰。三道謂曹休、張遼、臧霸出洞口。曹仁出濡須。曹真、夏侯尚、張郃、徐晃圍南郡也。

三月癸卯月犯心中央大星。

潘眉曰。宋天文志。黃初四年二月癸卯月犯心大星。推二月無癸卯。魏志是也。按犯心爲天王位。王者惡之。四月癸巳漢昭烈帝崩。此其應乎。

夏五月有鶡鷀鳥集靈芝池。詔曰。此詩人所謂汚澤也。曹詩刺恭公遠君子而近小人。今豈有賢智之士處於下位乎。否則斯鳥何爲而至。其博舉天下儒德茂才。獨行君子。以答曹人之刺。

按詩維鶡在梁。毛傳鶡。洿澤鳥也。爾雅鶡鷀。澤郭注。今之鶡鷀也。好羣飛。沈水食魚。故名汚澤。俗呼之爲淘河。政和本草。鳥大如蒼鷺。頤下有皮袋。容三升。物展縮由袋中。盛水以養魚。一名逃河。身是水沫。惟胸前有兩塊肉如拳。王應麟曰。漢世文章未有引詩序者。黃初四年詔曹詩刺遠君子近小人。蓋詩序至此始行。全祖望曰。是時始立學官故也。

太白晝見。

晉書天文志云。太白經天則晝見。其占爲兵喪。爲不臣。爲更王。彊國弱小國。彊是時孫權受魏爵號。而稱兵拒守。

是月大雨。伊、洛溢流。殺民人。壞廬宅。注 尚書盧毓議祀厲殊事。

何焯曰。宋書五行傳云。簡宗廟廢祭祀。則水不潤下。帝初卽位。自鄴遷洛。營造宮室。而不起宗廟。太祖

神主猶在鄴。常於建始殿饗祭如家人禮。終黃初不復還鄴。而圓丘方澤社稷等神位未有定所。此其罰也。又曰殊字是殃字之誤。作祀厲殃事於本文義較顯。

注 魏書曰。有司奏改漢氏宗廟安世樂曰正世樂。嘉至樂曰迎靈樂。武德樂曰武頌樂。昭容樂曰昭業樂。雲翻舞曰鳳翔舞。育命舞曰靈應舞。武德舞曰武頌舞。文昭舞曰大昭舞。五行舞曰大武舞。

潘眉曰。雲翻當依宋書樂志作雲翹。文昭大昭兩昭字皆誤。文昭當作文始。大昭當作大韶。兩漢有文始無文昭。文始本韶樂故改文始爲大韶。

注 賜山陽公夫人陽沐邑。公女曼爲長樂郡公主。

錢大昭曰。是時獻帝爲郡公。其女安得爲郡主。且郡亦無長樂之名。此郡字疑或鄉或亭之訛。

五年夏四月立太學制五經課試之法。

通典吉禮門云。魏文帝黃初五年立太學於洛陽。時慕學者始詣太學爲門人。滿二歲試通一經者稱弟子。不通一經者罷遣。弟子滿二歲試通二經者補文學掌故。不通經者聽須後輩試。試通二經亦得補掌故。掌故滿二歲試通三經者擢高第爲太子舍人。不第者隨後輩復試。試通亦爲太子舍人。舍人滿二歲試通四經者擢其高第爲郎中。不通者隨後輩復試。試通亦爲郎中。郎中滿二歲能通五經者擢高第。隨才敍用。不通者隨後輩復試。試通亦敍用。按黃初此法全本漢桓帝時舊制。亦見通典選舉門。其敢設非祀之祭巫祝之言。皆以執左道論。

通典吉禮門云。魏祀五郊六宗及厲殃。何晏議。月令季春磔禳大饑。非所以祀皇天也。夫天道不諂。不貳其命。若之何禳之。國有大故。可祈於南郊。至於祈禳。自宜止於山川百物而已。王肅云。厲殃漢之淫祠耳。日月有常位。五帝有常典。師曠自是樂祖。無事於厲殃。漢文除秘祝。所以稱仁明也。按二議不系年月。或卽在是時乎。

是歲穿天淵池。

水經穀水注云。池中有魏文帝九華臺殿基。悉是洛中故碑累之。池南直魏文帝茅茨堂前有茅茨碑。是黃初中所立也。宋書禮志云。魏明帝天淵池南設流杯石溝燕羣臣。按洛陽伽藍記。以碑爲魏明帝立堂爲元魏高祖立。疑非。

六年三月行幸召陵。通討虜渠。

後漢書郡國志。汝南郡召陵。顧祖禹曰。討虜渠在許州郾城縣東五十里。通渠謀伐吳也。

壬戌熒惑入太微。

晉書天文志云。六年五月壬戌熒惑入太微。至壬申與歲星相及。俱犯右執法。至癸酉乃出。占曰。從右入三十日以上。人主有大憂。又日月五星犯左右執法。大臣有憂。一曰執法者誅。金火尤甚。十一月皇子東武陽王鑒薨。七年正月驃騎大將軍曹洪免爲庶人。四月征南大將軍夏侯尚薨。五月帝崩。

冬十月行幸廣陵故城。臨江觀兵。

藝文類聚卷十三引江表傳云。魏文帝出廣陵欲伐吳。臨大江歎曰。吳據洪流且多糧穀。魏雖武騎千

隊無所用之乃還。

七年三月築九華臺。

宋書后妃傳贊云漢氏昭陽之輪奂魏氏九華之照耀則九華臺亦內宮游幸處也。
夏五月丙辰帝疾篤召中軍大將軍曹真鎮軍大將軍陳羣征東大將軍曹休撫軍大將軍司馬宣王並受遺詔輔嗣主。

宋書百官志魚豢曰四征魏武所置秩二千石黃初中位次三公漢舊諸征與偏裨雜號同趙一清曰漢時已有征東征南征西之號是不始于魏武或至魏始備四征之號故魚豢曰鎮北魏黃初太和中置是其例也又案晉書宣帝紀云於崇華殿之南堂並受顧命輔政其時有陳羣曹真無曹休且詔太子曰有閒此三公者慎勿疑之則非四人可知卽曹休傳亦無受遺輔政之事也。

丁巳帝崩於嘉福殿又六月戊寅葬首陽陵

潘眉曰帝以丁巳日崩推是年五月辛丑朔十七日乃得丁巳誄當云五月十七日今本脫十字也。

太平寰宇記卷五云魏文帝陵在河南偃師首陽山南

注郵城侯植爲誄曰

此篇雜見陳思王集三國文類藝文類聚字句有互異處備列於後。

萬國悲悼又思過慕唐又歎自僵斃又感惟南風又求光幽昧又正行定紀又祥惟聖質又潛心無罔抗志青冥才秀藻朗又聽察無嚮瞻覩未形又爵公無私又宅士之表又六合是虞齊契共遵下以純民恢

拓規矩。又矚之若神。又九壤被震。又虜備凶徹。又黃初叔祐。又將登介山。又元功仍舉。又體遠存亡。又追堯慕唐。合山同陵。又悼晏駕之旣疾。又追顧景而憐形。

悼當作傷。與上下韻協。過字當在慕字下。歎本集作欲。感文類作恨。求本集作末。正文類作五祥。藝文類聚作詳。罔作內。青冥作高明。秀朗作略見。嚮作響。瞻作視。公無二字作功重。宅士之表。士作土。下有率民以漸四字。是虞作通同。遵作檢。下以純民作導。下以純民由樸儉。拓作折。矚作瞻。被作披。何焯曰。徹疑當作轍。叔當作叔。介本集作泰。元類聚作九。遠作達。慕作纂。陵作阪。疾本集作往。追類聚作迴。初帝好文學。以著述爲務。自所勒成垂百篇。又使諸儒撰集經傳。隨類相從。凡千餘篇。號曰皇覽。

隋書經籍志。魏文帝集十卷。梁二十三卷。又列異傳三卷。魏文帝撰。按史記索隱云。皇覽記先代冢墓之處。宜皇王之省覽。故曰皇覽。是魏人王象、繆襲等所撰。當非此書也。

注生有七尺之形。死唯一棺之土。又集諸儒於肅城門內。

林暢園師曰。生有七尺之形。死惟一棺之土。此用淮南子精神訓語。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引。肅城門作肅成門。

又胡沖吳麻曰。帝以素書所著典論。及詩賦餉孫權。又以紙寫一通與張昭。

潘眉曰。此所引胡沖語。後於孫權傳。又引之。又蜀先主傳。兩載關乞娶秦宜祿妻。皆是重複不檢之病也。

三國志旁證卷四

明皇帝諱叡。字元仲。文帝太子也。以其母誅。故未建爲嗣。注有意欲以他姬子京兆王爲嗣。故久不拜太子。

錢大昭曰。京兆王禮、徐姬子也。

注魏末傳曰。帝常從文帝獵。見子母鹿。文帝射殺鹿母。使帝射鹿子。帝不從。曰陛下已殺其母。臣不忍復殺其子。因涕泣。文帝卽放弓箭。以此深奇之。而樹立之意定。

隋書經籍志。魏末傳二卷。梁又有魏末傳并魏氏大事三卷。亡。按此卽裴松之所謂殺害事有明審者也。

注世語曰。帝與朝士素不接。卽位之後。羣下想聞風采。居數日。獨見侍中劉曄。語盡日。衆人側聽。旣出。問何如。曰。秦始皇漢孝武之儔。才具微不及耳。

按傳評謂秦皇漢武宮館是營。蓋卽採用曄語。考青龍以後。始勤土木。竟日之談。已罄其蘊曄之遠識。不可階矣。

撫軍大將軍司馬宣王爲驃騎大將軍。

錢大昭曰。太和元年。詔驃騎將軍司馬宣王爲大將軍。驃騎下皆無大字。疑此大字爲衍文。

太和元年。

宋書禮志云。魏明帝詔曰。先帝卽位之元。則有延康之號。受禪之初。亦有黃初之稱。今名年可也。於是尙書奏易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宜爲太和元年。

春正月郊祀武皇帝以配天宗祀文皇帝於明堂以配上帝。

侯康曰。此有月無日。而晉宋禮志及通典。則皆作丁未。漢制郊廟不同日舉行。同日自此始。南齊書禮志載魏高堂隆表。九日南郊。十日北郊。十一日明堂。十二日宗廟。蔡仲默據此。以爲魏郊廟不同日之證。然是年則實同日。或隆此議不見用。或用在太和以後。未可知也。

夏四月乙亥行五銖錢。

通典卷八云。黃初二年罷五銖錢。使百姓以穀帛爲市買。至明帝代錢廢穀。用既久。人閒巧僞漸多。競溼穀以要利。作薄絹以爲市。雖處以嚴刑。而不能禁也。司馬芝舉朝大議。以爲用錢非徒豐國。亦所以省刑。今若更鑄五銖。於事爲便。帝乃更立五銖錢。

秋八月夕月於西郊。

八月下脫己丑二字。宋書禮志可證。

注保官空虛初無資任。卿來相就當明孤意。

陳景雲曰。資任當作質任。魏制凡鎮守部曲將及外用長吏。並納質任。有家口應從坐者。收繫保官。時帝特欲撫慰孟達初附。故爲此華言耳。

又諸葛亮聞之陰欲誘達數書招之達與相報答魏興太守申儀與達有隙密表達與蜀潛通華陽國志云諸葛亮將北伐招達爲外援故貽書曰嗟乎孟子度邇者劉封侵陵足下以傷先帝待士之望慨然永歎每存天下平素之志豈虛託名載策者哉都護李嚴亦與書曰吾與孔明並受遺詔思得良伴吳王孫權亦招之達遂背魏通吳蜀表請馬弩於文帝撫軍司馬宣王以爲不可許帝曰吾爲天下主義不先負人當使吳蜀知吾心乃多與之過其所求太平御覽卷三百五十九引司馬彪戰略曰太和元年諸葛亮從成都到漢中達又欲應亮遺亮玉玦織成障汗蘇合香亮使郭模詐降過魏興太守申儀與達有隙模語儀亮言玉玦者已決織成者言謀已成蘇合者言事已合

二年春正月宣王攻破新城斬達傳其首

晉書宣帝紀云帝潛軍進討諸將言達與二賊交構宜觀望而後動帝曰達無信義此其相疑之時也當及其未定促決之乃倍道兼行八日到其城下吳蜀各遣其將向西城安橋木闌塞以救達帝分諸將以距之初達與亮書曰宛去洛八百里去吾一千二百里聞吾舉事當表上天子比相反覆一月間也則吾城已固諸軍足辦則吾所在深險司馬公必不自來諸將來吾無患矣及兵到達又告亮曰吾舉事八日而兵至城下何其神速也上庸城三面阻水達於城外爲木柵以自固帝渡水破其柵直造城下八道攻之旬有六日達甥鄧賢將李輔等開門出降斬達首傳京師

分新城之上庸武靈巫縣爲上庸郡錫縣爲錫郡

錢大昕曰黃初元年并西城房陵上庸爲新城郡以孟達爲太守至是達誅復分其地爲三也武靈當

作武陵。本前漢舊縣屬漢中後漢并省疑先主更置也。巫縣疑亦蜀所置。晉志謂之北巫以南郡有巫縣也。何焯曰宋刻一本無巫字。

擊亮於街亭。

顧祖禹曰街泉城在陝西秦州秦安縣東北漢置縣屬天水郡後漢省入略陽杜佑曰隴城縣有街泉亭卽馬謖敗處。

三年六月癸卯繁陽王穆薨。

錢大昭曰明帝子有清河王回繁陽王穆安平哀王殷雖曰早薨然旣有封地自可於王公傳中備書今傳中但載武文不及明帝者以宮省事祕莫知其所由來亦由班史於孝惠後宮子三王王侯不書於表傳中也。

曹休率諸軍至皖與吳將陸議戰於石亭敗績。

趙一清曰石亭在安慶府東北皖城在西北案晉書宣帝紀帝朝天子問二虜宜討何者爲先對曰吳以中國不習水戰故敢散居東關凡攻敵者必扼其喉而摏其心夏口東關賊之心喉若爲陸軍以向皖城引權東下爲水戰軍向夏口乘其虛而擊之此神兵從天而墜破之必矣蓋時憚於破石之敗故魏之君臣所以謀吳者甚急仲達之言極中切要然亦以孔明尚在未敢議蜀兵家所謂知彼知己者也。

諸葛亮圍陳倉。

太平寰宇記卷三十云陳倉故城在鳳翔府寶雞縣東二十里上下二城相連上城是秦文公築下城是郝昭築顧祖禹曰石鼻城在寶雞縣東北三十里諸葛武侯所築水經注汧水對城武侯與郝昭對禦處俗謂之石鼻寨亦曰靈璧又爲石壁祝穆曰石鼻寨行人自北入蜀者至此漸入山自蜀趨洛者自此漸出山故蘇詩云北客初來試新險蜀人從此送殘山也

注爲雜號將軍

宋書百官志雜號將軍凡四十號

注以土瓦填塹

何焯曰宋本瓦作丸

戊申追尊高祖大長秋曰高皇帝夫人吳氏曰高皇后又十一月使太常韓暨持節迎高皇帝太皇帝武帝文帝神主於鄴

按高皇帝曹騰也太皇帝曹嵩也宋書禮志時與韓暨同使者有行太廟宗正曹恪此蓋偶佚之何焯曰與其追尊曹騰實其爲贅闥乞養不如不之殺於禮矣此自爲叢不能生子而以加隆所後之親爲後人勸與下七月詔書連類而觀可得其情矣

或誤時朝

宋書禮志時朝作朝議

注此則魏初惟立親廟祀四室而已

隋書禮儀志云。魏初高堂隆爲鄭學議立親廟四。太祖武帝猶在四親之內。乃虛置太祖及二祧以待。後代據此。則是時廟制出高堂隆所定也。親廟四之說。本禮緯稽命徵。而鄭氏注禮用之。

四年春二月戊子詔太傅三公以文帝典論刻石立於廟門之外。

六月戊子太皇太后崩。

錢大昕曰。武宣卞皇后傳云。明帝卽位尊太后曰太皇太后。其年五月后崩七月合葬高陵。此作六月異。潘眉曰。推太和四年五月無戊子當是后妃傳誤。

詔大司馬曹真大將軍司馬宣王伐蜀。又九月大雨伊洛河漢水溢。詔真等班師。

晉書宣帝紀云。帝自西城斫山開道。水陸並進。泝沔而上。至於朐腿。拔其新豐縣。軍次丹口。遇雨班師。

十一月太白犯歲星。

晉書天文志云。大和四年十一月壬戌太白犯歲星。占曰。有大兵五年諸葛亮以大衆寇天水。林暢園師曰。月下當書日。晉志作壬戌可補。

五年春正月帝耕於籍田。

太平御覽卷五百三十七引繆襲許昌宮賦云。太和六年春上旣躬耕帝籍。則是時魏帝頻歲耕籍也。然陳志但書於太和五年而六年不書。豈略之耶。抑御覽六年爲五年之誤耶。又晉書禮志稱魏之三祖亦皆親耕。據陳志則武帝明帝有耕籍事。文帝獨無疑亦史略也。

其令諸王及宗室公侯各將適子一人朝。

晉書禮志魏制藩王不得朝覲明帝時有朝者由特恩。

十一月乙酉月犯軒轅大星。

宋書天文志占曰女主憂太和五年十二月甲辰月犯鎮星占曰女主當之六年三月乙亥月又犯軒轅大星青龍二年十月乙丑月又犯鎮星三年正月太后郭氏崩。

戊戌晦日有蝕之。

晉書天文志云太和初太史令許芝奏日應蝕與太尉於靈星祈禳帝曰蓋聞人主政有不德則天懼之以災異所以譴告使得自脩也故日月薄蝕明治道有不當者朕卽位以來既不能光明先帝聖德而施化有不合於皇神故上天有以寤之宜勅政自脩有以報於神明天之於人猶父之於子未聞父欲有責其子而可獻盛饌以求免也今外欲遣上公與太史令俱禳之於義未聞也羣公卿士大夫其各勉脩厥職有可以補朕不逮者各封上之。

六年

錢大昭曰晉書天文志太和六年正月戊辰朔日有蝕之見吳麻又正始元年七月戊申朔三年四月戊戌朔六年四月壬子朔十月戊申朔九年正月乙未朔嘉平元年二月己未朔甘露四年七月戊子朔景元三年十一月己亥朔晉志並云日有蝕之此皆失書其改封諸侯王皆以郡爲國。

錢大昕曰。是年改封郡王者。任城王楷。彰
陳王植。彭城王據。燕王宇。沛王林。中山王衰。陳留王峻。琅邪
王敏。范陽王子趙王幹。楚王彪。東平王徽。曲陽王茂。北海王魁。東海王霖。梁王悌。元城王魯陽王溫邯鄲王荀爽子禮嗣子。凡十六人。又黃初六年改封諸王爲縣王。此事亦當載於本紀。

治許昌宮起景福承光殿

水經穎水注云。漢以許失天下。及魏承漢廡。遂改名許昌城。內有景福殿基。魏明帝太和中造。準價八百餘萬。文選何晏景福殿賦注引洛陽宮殿簿云。景福殿七閒。承光殿七閒。何晏賦所謂立景福之祕殿。於南則有承光前殿。賦政之宮也。

十一月丙寅太白晝見

宋書天文志十一月丙寅太白晝見。南斗遂歷八十餘日。恆見。占曰。吳有兵。明年孫權遣張彌等將兵萬人。錫授公孫淵爲燕王。淵斬彌等。虜其衆。晉志同有星孛於翼。近太微上將星。

十一月庚寅陳思王植薨。宋書天文志占曰。爲兵喪。甘氏曰。孛所當之國。是受其殃。翼又楚分。孫權封略也。明年權有遼東之敗。太和六年十二月。陳思王植薨。青龍元年夏。北海王蕤薨。三年正月。太后郭氏崩。

潘眉曰。宋志載在十二月。按十二月無庚寅。魏志是也。錢大昕曰。諸王薨例不載謚。此思字衍。

詔祀故車騎將軍程昱於太祖廟庭。

錢大昭曰。車騎將軍是程昱追贈之官。生時只爲都尉。

青龍元年春正月甲申。青龍見郊之摩陂井中。二月丁酉。幸摩陂觀龍。於是改年。改摩陂爲龍陂。

潘眉曰。水經注。摩陂在潁川鄭縣。縱廣可十五里。摩陂只此一處。此獨言郊之摩陂者。文有詳略也。史炤通鑑釋文。言摩陂一在鄭鄆。胡三省已辨之矣。按宋書符瑞志云。青龍見郊之摩陂井。帝親與羣臣共觀之。旣而詔畫工圖寫。龍潛不見。又五行志云。凡瑞興非時。則爲妖孽。況困於井。非嘉祥矣。魏以改年非也。晉武不賀是也。攷晉武帝太康五年正月癸卯。二龍見於武庫井中。帝見龍有喜色。百寮將賀。劉毅獨表曰。昔龍漦夏廷。禍發周室。龍見鄭門。子產不賀。帝答曰。朕德政未修。未有以膺受嘉祥。遂不賀也。

鮮卑大人步度根。與叛鮮卑大人軻比能私通。并州刺史畢軌表輒出軍以外威比能。內鎮步度根。帝省表曰。步度根以爲比能所誘。有自疑心。今軌出軍。適使二部驚合爲一。何所威鎮乎。促勅軌以出軍者。慎勿越塞過句注也。比詔書到。軌已進軍屯陰館。

按步度根以爲促勅。軌以出軍兩以字皆當作已。古以已本通用。與軌已進軍屯陰館前後畫一。於文法較明。後漢書郡國志雁門陰館注云。句注山在陰館。顧祖禹曰。陰館城在代州北四十里。明帝勅勿過句注。而軌已屯陰館。則已在句注矣。

二將沒。

何焯曰沒上當有敗字

二年春二月乙未太白犯熒惑

錢大昕曰宋書天文志作己未按下文有癸酉乙未與癸酉相去三十九日不得在一月當從宋志宋書天文志占曰有大兵起有大戰是年四月諸葛亮據渭南吳亦起兵應之魏東西奔命

山陽公薨

注使使持節行司徒太常和洽弔祭又使持節行大司空大司農崔林監護喪事

錢大昭曰是時不遣司徒董昭司空陳羣而但以太常大司農行未免有名無實矣司空上大字疑衍

注葬於山陽國陵曰禪陵

後漢書獻帝紀注引帝王紀云禪陵在濁鹿城西北十里在今懷州脩武縣北二十五里陵高二丈周

迴二百步又劉澄之地紀云以漢禪魏故名焉

注魏氏春秋曰亮旣屢遣使交書又致巾幘婦人之飾以怒宣王宣王將出戰辛毗杖節奉詔勒宣王及軍吏已下乃止宣王見亮使唯問其寢食及其事之煩簡不問戎事使對曰諸葛公夙興夜寐罰二十以上皆親覽焉所啖食不過數升宣王曰亮體弊矣其能久乎

按小說家演此事有食少事煩四字明馮夢禎亦有武侯食少事煩論皆不知何所據正史中實無此語也

五月太白晝見孫權入居巢湖口向合肥新城又遣將陸議孫韶各將萬餘人入淮汭

晉書天文志云五月丁亥太白晝見積三十餘日以晷度推之非秦魏卽荆楚也是時諸葛亮據渭南

宣帝與相持。孫權寇合肥。又遣陸議、孫韶等入淮汚。天子親東征。蜀本秦地。則爲秦魏及楚兵悉起。應占。

趙一清曰。淮汚之淮。本作睢。亦作沮。卽祖中也。

帝曰。權走亮。膽破大將軍以制之。

趙一清曰。以上疑脫足字。

司馬宣王與亮相持。連圍積日。亮數挑戰。宣王堅壘不應。

太平寰宇記卷三十云。三交故城在鳳翔府寶雞縣西四十六里。舊傳司馬宣王與諸葛亮相拒於此。因築此城。

冬十月乙丑月犯鎮星及軒轅。戊寅月犯太白。

宋書天文志。占曰。人君死。又爲兵。景初元年七月。公孫淵叛。二年正月。遣司馬懿討之。三年正月。明帝崩。

復置朔方郡。

後漢書郡國志云。朔方郡六城臨戎。三封朔方。沃野廣牧。大城故屬西河。按建安二十年省朔方郡而此復置之。然晉書地理志無之。蓋旋置而旋廢耳。

三年是時大治洛陽宮。起昭陽、太極殿。築總章觀。

水經穀水注云。魏明帝上法太極。於洛陽南宮起太極殿。於漢崇德殿之故處。改雉門爲闔閭門。接

太平御覽卷五十一引魏志云。魏明帝增崇宮殿。雕鏤觀閣。鑿太行之石英。採穀城之文石。起景陽山。

於芳林園建昭陽殿於太極之北此與本志所載小異當另是一書也。

注引穀水過九龍前爲玉井綺欄

太平寰宇記卷三引魏略作過九龍祠前而通鑑作過九龍殿前今殿本已據增
引洛陽記云璇華宮有玉井皆以白玉壘飾

又使博士馬均作司南車

殿本考證云杜夔傳注馬均作馬鈞此均字疑誤司南車監本誤作司馬軍今改正

注有石馬七

何焯曰馬有七其宣景文武惠懷愍之祥乎趙一清曰宋書符瑞志作石馬十二與此不同其餘文亦稍異又隋書經籍志高堂隆孟康俱有張掖郡元石圖一卷

又張掖之柳谷有開石焉始見於建安形成於黃初文備於太和又魏晉代興之符也

王應麟曰書宅西曰昧谷虞翻謂當爲柳谷魏明帝時張掖柳谷口水溢涌寶石負圖卽其地也唐庚曰河圖洛書之說歐陽永叔攻之甚力今此圖與河圖洛書亦何以異惜乎時無伏羲神禹故莫能通其義而陋者以爲魏晉之符彼魏晉何足道安知其非八卦九疇之類也造物之所爲猶有幸有不幸焉而況於人乎

又至晉初其文愈明馬象皆煥徹如玉焉

拾遺記云魏明帝泰山下有連理文石高十二丈狀如柏樹其文彪發如人雕鏤自下及上皆合而中

開廣五尺。望若真樹也。父老云。當秦末二石相去百餘步。蕪沒無有蹊徑。及魏帝之始。稍覺相近。如雙闕土王陰類。魏爲土德。斯爲靈徵。

六月壬申。詔曰。有虞氏畫象而民弗犯。至使明朕意。

趙一清曰。是時承用秦漢舊律。錯糅無常。於是下詔。但用鄭氏章句。又下詔改定刑制。命司空陳羣。散騎常侍劉劭。給事黃門侍郎韓遜。議郎庾嶷。中郎黃休。荀詵等。刪約舊科。旁采漢律。定爲魏法。制新律十八篇。州郡令四十五篇。尙書官令軍中令百八十餘篇。詳晉書刑法志。

秋七月甲寅。太白犯軒轅大星。

晉書天文志。占曰。女主憂。景和元年。皇后毛氏崩。

冬十月甲申。有星孛於大辰。乙酉。又孛於東方。十一月己亥。彗星見。犯宦者天紀星。

晉書天文志。占曰。大辰爲天王。天下有喪宦者在天市。爲中外有兵。天紀爲地震。孛彗主兵喪。

景初元年春正月壬辰。山茌縣言黃龍見。

林暢園師曰。太平御覽引山茌縣作太山茌縣。然山茌縣屬太山郡。作太山茌縣。轉不成立矣。茌當作茌。胡三省通鑑注云。前漢茌縣。後漢改曰山茌。潘眉曰。是年正月無壬辰。當作二月。宋書符瑞志作二月也。

於是。有司奏以爲魏得地統。宜以建丑之月爲正。三月定厥改年爲孟夏四月。

唐庚曰。世言夏得人統。以建寅爲正。商得地統。以建丑爲正。周得天統。以建子爲正。其說非也。以堯典

義和舜典巡守觀之唐虞之世固以建寅爲正矣至夏后之時其法尤備其書傳於後世謂之夏小正孔子得之於杞以爲可用非謂建寅之正自夏后氏始也至成周時始用建子爲正然猶不廢夏時謂之正歲後之學者以爲夏以建寅爲正周以建子爲正商居其閒不應無所變改因以意推之曰商以建丑爲正而三統之說興焉夫夏后以建寅爲正吾於論語見之矣周以建子爲正吾於春秋見之矣商以建丑爲正於經旣無所見於理亦復不通夫以建子爲正者取二十四氣之首也以建寅爲正者取四時之首也以建丑爲正者其義安在哉

改太和麻曰景初麻

何焯曰景初歷尙書郎楊偉所造也事詳宋書麻志中曹爽有參軍楊偉疑卽此人宋書又載黃初中太史丞韓翊嘗造黃初厤時陳羣爲尙書令奏以爲是非得失當以一年決定今注家於羣傳遺之楊偉之書晉宋悉用之而名字翳然亦史之闕也

以尙書令陳矯爲司徒尙書左僕射衛臻爲司空

趙一清曰據臻本傳及宋書百官志左當作右宋書百官志漢獻帝建安四年以執金吾榮部爲尙書左僕射衛臻爲右僕射二僕分置自茲始案榮衛先後不同時榮曾爲左僕射衛曾爲右僕射史家引以爲證則可以爲二人分任則謬也續百官志注云獻帝分置左右僕射以榮部爲左僕射則不與衛同時分任可知注又引獻帝起居注曰郃卒官贈執金吾亦非由執金吾爲左僕射休文誤矣晉職官志云魏晉省置無恆置二則爲左右僕射或不兩置但曰尙書僕射

丁未分魏興之魏陽錫郡之安富上庸爲上庸郡省錫郡以錫縣屬魏興郡

錢大昕曰魏興郡志不言何年置以劉封傳證之當在黃初元年魏陽縣晉宋二志皆無之趙一清曰魏陽當是魏昌之誤水經汙水注魏昌縣以黃初中分房陵立而新城郡有昌魏見晉宋二志是昌魏卽魏昌也安富未詳當亦是魏所置水經湏水注湏水東南流會富水豈卽取此以爲縣名乎有司奏武皇帝撥亂反正爲魏太祖樂用武始之舞文皇帝應天受命爲魏高祖樂用咸熙之舞帝制作興治爲魏烈祖樂用章武之舞

章武當作章斌宋書樂志云明帝太和當作景初初詔曰禮樂之作所以類物表庸而不忘其本者也凡音樂以舞爲主自黃帝雲門以下至于周大武皆太廟舞名然則其所司之官皆曰太樂所以總領諸物不可以一物名武皇帝廟樂未稱其議定廟樂及舞舞者所執綴兆之制聲歌之詩務令詳備樂官自如故爲太樂太樂漢舊名後漢依讞改太子樂官至是改復舊于是公卿奏曰太祖武皇帝樂宜曰武始之樂武神武也武又跡也言神武之始又王跡所起也高祖文皇帝樂宜曰咸熙之舞咸皆也熙興也言應受命之運天下由之皆興也至于羣臣述德論功建定烈祖之稱而未制樂舞非所以昭德紀功夫歌以詠德舞以象事於文文武爲斌兼秉文武聖德所以章明也臣等謹制樂武名章斌之舞三舞宜有總名可名大鈞之樂鈞平也言大魏三世同功以至隆平也于名爲美于義爲當帝初不許制章斌之樂三請乃許之

三祖之廟萬世不毀其餘四廟親盡迭毀如周后稷文武廟祧之制

侯康曰隋書禮儀志載魏初高堂隆爲鄭學議立親廟四至景初閒乃依王肅更立五世六世祖就四親而爲六廟按景初廟制仍是鄭義蓋以武帝擬后稷以文明二帝擬文武二祧卽鄭君注王制天子七廟之說也若王義則加二祧爲九廟不止七廟矣是時王學尙未行故郊丘明堂宗廟之大禮皆從鄭義隋志非也

九月冀兗徐豫四州民遇水遣侍御史循行沒溺死亡及失財產者所在開倉賑救之

宋書晉書五行志並云九月淫雨過常冀兗徐豫四州水出沒溺殺人漂失財產帝自初卽位便淫奢極欲多占幼女或奪士妻崇飾宮室妨害農戰觸情恣欲至是彌甚號令逆時饑不捐役此水不潤下之應也

冬十月丁未月犯熒惑

宋書晉書天文志同占曰貴人死二年四月司徒韓暨薨八月公孫淵滅

營洛陽南委粟山爲圓丘

禮記郊特牲正義云魏氏之有天下營委粟山爲圓丘在洛陽南二十里後漢書郡國志引魏氏春秋注云雒陽有委粟山在陰鄉魏嘗營爲圓丘
注多不見經是以制度無常

宋書禮志作多不經見並以興廢無常

又魏書載詔曰今祀圜丘以始祖帝舜配號圜丘曰皇皇帝天方丘所祭曰皇皇后地以舜妃伊氏配天郊所祭曰皇天之神以太祖武皇帝配地郊所祭曰皇地之祇以武宣后配

通典云高堂隆上表云古來娥英姜姒盛德之妃未聞配食于郊者也漢文初祭地祇于渭陽以高帝配孝武立后土于汾陰亦以高帝配惟王莽引周禮享先妣爲配地郊夏至以高后配地自此始也臣謂宜依古禮以武皇配天地

丁巳分襄陽臨沮宜城、陝陽、鄖四縣置襄陽南部都尉

洪亮吉曰宋書州郡志載南郡太守下有旌陽云二漢無旌陽見晉太康地志疑是吳立今考魏志景初元年分襄陽臨沮宜城、陝陽、鄖四縣置襄陽南部都尉廣韻陝同旌則屬一縣無疑蓋魏屬襄陽晉受禪後移屬南郡也沈志疑吳所立考樂進傳討劉備臨沮長杜普旌陽長梁太皆大破之則旌陽或係建安十三年南郡初入吳時所分置又考魏始立襄陽郡蓋無臨沮陝陽二縣故吳志朱然潘璋等傳皆云到臨沮禽關雲長蓋自雲長敗後南郡復入吳二縣或以此時隸魏也

注魏略曰是歲徙長安諸鐘簴駱駝銅人承露盤盤折銅人重不可致留於霸城大發銅作銅人二號曰翁仲列坐於司馬門外又鑄黃龍鳳皇各一龍高四丈鳳高三丈餘又漢晉春秋曰帝徙盤盤折聲聞數十里金狄或泣因留於霸城

陳思王承露盤頌云皇帝鑄承露盤莖長十二丈大十圍上盤逕四尺下盤逕五尺銅龍遶其根龍身長一丈背負兩子自立于芳林園甘露乃降沈欽韓曰山堂肆考載翁仲姓阮身長一丈二尺秦始

皇併天下使翁仲將兵守臨洮聲振匈奴秦人以爲瑞翁仲死遂鑄銅象置咸陽司馬門外王鳴盛曰古來鑄金人者三主其一秦始皇鑄銅人十二見史記本紀其二漢武帝築通天臺去地百餘丈雲雨悉在其下上有承露盤仙人掌擎玉杯以承露見三輔黃圖第五卷其三則魏明帝也秦所鑄銅人已爲董卓椎破見後漢書及三國志卓本傳則似景初所毀當爲漢武帝之金人然李長吉有金銅仙人辭漢歌自序以明帝徙盤爲青龍元年八月事則年月與魏略不合故西泉吳正子注長吉詩辨之據黃圖言始皇所造爲董卓所銷尙餘二人未毀明帝欲徙洛陽重不可致留霸城仙不可言狹知長吉未可非青龍元年所徙是漢武銅仙景初元年所徙是秦皇銅人也吳說如此然則魏略言景初所徙不當言有承露盤此有微誤也何焯曰何平叔景福殿賦云建凌雲之層盤凌虞淵之靈沼清露瀼瀼綠水浩浩以此書參證則魏人又自作承露仙人掌也李善注凌雲盤名蓋魏有凌雲臺又有凌雲盤

二年春正月詔太尉司馬宣王帥衆討遼東

注陳景雲曰司馬懿晉武帝泰始元年進宣皇帝先於魏咸熙元年以子昭進爵晉王追封宣王在險當難則權足相濟隕缺不預則手足相代

二月癸丑月犯心距星又犯心中央大星
錢大昕曰宋志癸丑作己丑誤

二年春正月詔太尉司馬宣王帥衆討遼東

朱良裘曰手足相代晉書何曾傳作才足相代以上句文義諧之似當作才

夏四月壬寅分沛國蕭相、竹邑、符離、蘄、銓、龍亢、山桑、洨虹十縣爲汝陰郡。宋縣、陳郡、苦縣皆屬譙郡。

錢大昕曰：晉志、汝陰郡統縣與此無一同者，疑此有誤。山桑縣續漢志屬汝南宋縣即宋公國，後漢屬汝南晉屬汝陰。

以沛杼秋、公丘、彭城、豐國、廣戚，并五縣爲沛王國。

錢大昕曰：豐本屬沛，今繫彭城之下，恐誤。豐嘗爲王國，故有豐國之稱。

五月乙亥，月犯心距星，又犯中央大星。

潘眉曰：宋志乙亥作己亥，此與前改二月癸丑作己丑，皆宋志誤也。宋志蓋以夏正二月無癸丑，五月無乙亥耳。考魏初景初用丑正，二月五月夏正之正月，四月正月有癸丑，四月有乙亥，魏志是也。

癸丑有彗星見張宿。

宋書天文志云：長三尺，逆西行四十一日滅。占曰：爲兵喪。何焯曰：其占與王莽地皇三年有星孛於張同天將除曹氏矣。

注：魏書曰：九月蜀陰平太守廖淳反攻守善羌侯宕渠營。

宕渠羌胡號也。宕即石宕水，渠即渠壇川。見水經河水注。洮水下魏書地形志。洪和郡有渠川縣。此羌蓋卽地名以立號。

又：雍州刺史郭淮遣廣魏太守王贊。

趙一清曰：廣魏故廣漢也。蓋曹氏改名廣魏，卽後漢初平四年所置永陽郡，改治臨渭。

丙寅司馬宣王圍公孫淵於襄平大破之傳淵首於京都海東諸郡平又初帝議遣宣王討淵發卒四萬人議臣皆以爲四萬兵多役費難供帝曰四千里征伐雖云用奇亦當任力不當稍計役費遂以四萬人行及宣王至遼東霖雨不得時攻羣臣或以爲淵未可卒破宜詔宣王還帝曰司馬懿臨危制變禽淵可計日待也

錢大昕曰承祚書司馬懿必云宣王惟此稱名蓋述帝語不得云宣王也然亦後人追改蜀後主傳魏使司馬懿出西城魏司馬懿張郃救祁山李嚴傳平說司馬懿等開府辟召吳主傳聞司馬懿南向又司馬懿前來入舒旬日便退諸葛恪傳加司馬懿先誅王凌續自隕斃皆後人所追改也魏三少帝紀書中撫軍司馬炎者二書中壘將軍司馬炎撫軍大將軍新昌鄉侯炎晉太子炎者各一壽爲晉臣不當斥武帝名蓋亦後人所改錢大昭曰齊王芳詔曰太尉體道正直何獨非帝語而亦稱官蓋壽爲晉臣無不避諱之理也

閏月月犯心中央大星

趙一清曰一歲之中月兩犯心距星三犯中央大星宋書天文志大星爲天王前爲太子後爲皇子三年正月帝崩太子立卒見廢爲齊王正始四年秦王詢薨

三年春正月丁亥大尉宣王還至河內帝驛馬召到引入臥內執其手曰吾疾甚以後事屬君君其與爽輔少子吾得見君無所恨

晉書宣帝紀云初帝至襄平夢天子枕其膝曰視吾面俛視有異於常心惡之先是詔帝便道鎮關中

及次白屋。有詔召帝三日之間。詔書五至。詔曰。閒側息望到。到便直排閣入。視吾面。帝大遽。乃乘追鋒車。晝夜兼行。自白屋四百餘里。一宿而至。又晉書五行志云。景初初童謠曰。阿公阿公駕馬車。不意阿公東渡河。阿公東還當奈何。及宣帝遼東歸。至白屋。當還鎮長安。會帝疾篤。急召之。乃乘追鋒車東渡河。終如童謠之言。

帝崩於嘉福殿。時年三十六。注臣松之案。魏武以建安九年八月定鄴。文帝始納甄后。明帝應以十年生計。至此年正月。整三十四年耳。時改正朔。以故年十二月爲今年正月。可強名三十五年。不得爲三十六也。

周嬰厄林云。志稱叡封武德侯。年十五時爲延康元年。則叡蓋以建安十一年生。計黃初、太和、青龍、合年十七。而景初彊爲三年。凡二十年。則裴云彊名三十五者良是。若以爲建安十年生。則可三十六矣。然以十年生。又不得言十五封武德。陳裴皆爲舛。侯康曰。裴注不誤。明帝實生于建安十年。至建安二十四年。年十五。次年改元延康。又改元黃初。黃初凡七年。太和六年。青龍四年。景初三年。年恰三十五。周方叔謂若建安十年生。則可三十六者。誤分延康元年。黃初元年爲二年也。

三國志旁證卷五

齊王芳 高貴鄉公髦 陳留王奐

趙一清曰此卷陳承祚本題云三少帝紀故史通云天子見黜者漢魏已後謂之少帝是也今刻失其義矣

齊王諱芳字蘭卿明帝無子養王及秦王詢宮省事祕莫有知其所由來者注魏氏春秋曰或云任城王楷子

郭龍光曰莫知其所由來與武帝紀所云莫能審其生出始末語意正同

二月西域重譯獻火浣布詔大將軍太尉臨試以示百寮注搜神記曰漢世西域舊獻此布中閒久絕至魏初時人疑其無有文帝以爲火性酷烈無含生之氣著之典論明其不然之事絕智者之聽及明帝立詔三公曰先帝昔著典論不朽之格言其刊石於廟門之外及太學與石經並以永示來世至是西域使至而獻火浣布焉於是刊滅此論而天下笑之

水經穀水注云魏太學石經樹於堂西石長八尺廣四尺列石於其下碑云四十八枚廣三十丈魏文帝又刊典論六碑附於其次何焯曰列子湯問篇云皇子以爲無此物傳之者妄蕭叔曰皇子果於自信果於誣理哉以魏文之多識豈其忘此而著論以明其不然耶法苑珠林載文帝語云火功尙能鑠石銷金何爲不燒其布此語亦當有所本也沈欽韓曰抱樸子論仙篇文帝著典論嘗言此事其

聞未期二物畢至。帝乃歎息。遽毀斯論。則是文帝自行刊落也。與此異。杭世駿曰。梁四公記。云有商人齋火浣布三端。帝乃雜布積之。令杰公以他事至於布所。杰公遙識曰。此火浣布也。二是絹木皮所作。一是績鼠毛所作。以詰商人。俱如杰公所說。因問木鼠之異。公曰。木堅毛柔。是可別也。以陽燧火山陰柘木爇之。木皮改常試之果驗。

注問諸長老云。晉初受禪。卽用魏廟。

水經。穀水注云。渠水南出逕銅駝街。渠左是魏晉故廟地。宋書禮志云。晉太始元年十二月丙寅受禪。二年正月。有司奏營建七廟。帝重其役。詔宜權立一廟。於是羣臣奏議。舜承堯禪。受終文祖。則虞氏不改唐廟。因仍舊宮。可依有虞故事。卽用魏廟。奏可。

景初三年十二月。詔曰。烈祖明皇帝以正月棄背天下。臣子永惟忌日之哀。其復用夏正。又夏正於數爲得天正。其以建寅之月爲正始元年正月。以建丑月爲後十二月。又正始元年春二月乙丑。

宋書禮志云。景初三年正月。帝崩。齊王卽位。是年十二月。尚書盧毓奏。烈祖明皇帝以今年正月棄離萬國。禮忌曰不樂。甲乙之謂也。烈祖明皇帝建丑之月。棄天下。臣妾之情。於此正月。有甚甲乙。今若以建丑。正朝四方。會羣臣。設盛樂。不合於禮。博士樂詳議。正月旦受朝貢。羣臣奉贊。後五日。乃大宴會作樂。太尉屬朱誕議。今因宜改之際。還脩舊則。元首建寅。於制爲便。大將軍屬劉肇議。宜過正一日。乃朝賀大會。明令天下知崩亡之日不朝也。詔曰。省奏。五內斷絕。奈何。奈何。烈祖明帝以正日棄天下。每與皇太后念此。日至心有剝裂。不可以此日朝羣辟受慶賀也。月二日會。又非故也。聽當還夏正月。雖違

先帝通三統之義。斯亦子孫哀慘永懷。又夏正朔得天數者。其以建寅之月爲歲首。潘眉曰。明帝以景初三年正月崩。齊王卽位。踰年改元爲正始。以今考之。實踰兩年。蓋魏景初以建丑爲正月。春正月者。夏正之十二月也。明帝以三年正月崩。於夏正爲二年十二月。齊王以是月卽位。後仍用夏正。以三年正月爲二年後十二月至三年之十二月。不得復爲正月。故再踰年而後改元。蓋明帝崩與齊王改元相距實凡十四月也。又曰。春二月當爲春正月。是年二月無乙丑。乃正月十六日。

以遼東汝北豐縣民流徙渡海。

錢大昕曰。續漢志。遼東郡有汝縣。

班志、汝作文

無北豐縣。趙一清曰。疑公孫氏所立。

自去冬十二月至此月不雨。丙寅詔令獄官亟平冤枉。理出輕微。羣公卿士讜言嘉謀。各悉乃心。

潘眉曰。自去冬十二月至三月不雨也。陳志以此句屬之二月之後。讀者因誤以爲二月。而不知二月旣爲正月之譌。又乙丑與丙寅相距六十日。丙寅乃三月十八日也。平冤枉求讜言。正爲不雨。

注追至三州口。

水經。沔水注云。襄陽城東有東白沙。白沙北有三洲。三洲東北有宛口。卽淯水所入也。

二年夏五月。吳將朱然等圍襄陽之樊城。太傅司馬宣王率衆拒之。六月辛丑退。己酉以征東將軍王凌爲車騎將軍。

李龍官曰。己酉監本作己卯。按本月有辛丑。不得有己卯。據王凌傳。芍陂之戰。凌率諸軍爭塘。力戰連日。賊退。卽封南鄉侯。遷車騎將軍。其非他月可知。是以從作己酉本。

四年春正月帝加元服。

宋書禮志云魏天子冠一加其說曰士禮三加加有成也。至於天子諸侯無加數之文者將以踐祚臨民尊極德備豈得復與士同此言非也夫以聖人之才猶三十而立況十二之年未及志學便謂德成無所勸勉非理實也魏氏太子再加皇子王公世子乃三加孫毓以爲一加再加皆非也。

四月乙卯立皇后甄氏。

錢大昕曰齊王后甄氏及高貴鄉公后卞氏陳留王后卞氏並位列中宮母儀天下自應立傳然三少帝歷年未久享位不終諸后亦無事可紀故只於文昭甄后武宣卞后傳末附焉。

五年冬十一月癸卯詔祀故尚書令荀攸於太祖廟庭注臣松之以爲故魏氏配饗不及荀彧蓋以其末年異議又位非魏臣故也至於升程昱而遺郭嘉先鍾繇而後荀攸則未詳厥趣也。

殿本考證云先鍾繇文類作先鍾華華蓋謂歆也趙一清曰是時配饗不及郭嘉何焯以爲非魏臣之故而後景元三年仍以嘉祀太祖廟庭蓋司馬氏以厲其黨此語不可解豈誤記郭淮爲奉孝族屬乎此則潁川彼乃太原人也奉孝子奕亦非典午之黨又按三年所詔定從祀廟庭者自曹真以下至典韋二十人後卽繼以荀攸其中並無程昱且終魏之世程昱並未升配而裴注以爲升程昱而遺郭嘉未詳厥趣則竊所未解矣。

六年春二月丁卯南安郡地震。

晉書五行志云是時曹爽專政遷太后於永寧宮太后與帝相泣而別連年地震是其應也。

注是年吳將朱然入祖中。

顧祖禹曰。左傳哀六年。楚子所謂江、漢、睢、漳者也。後從沮。又譌爲祖。讀曰祖。今襄陽府以南沮水左右地皆曰沮中。亦謂之祖中。後漢建武二十三年。南郡蠻反。劉尚討破之。杜佑曰。澠山蠻也。澠亦作祖。卽祖中蠻矣。襄陽記。祖中在上黃界去襄陽一百五十里。魏時夷王梅敷兄弟部曲萬餘屯此。

八年春二月朔日有蝕之。

朔上當據晉書天文志補庚午二字。晉志云。是時曹爽專政。丁謐、鄧颺等轉改法度。會有日食之變。詔羣臣問得失。蔣濟上疏曰。昔大舜佐治。戒在比周。周公輔政。慎於其朋。齊侯問災。晏子對以布惠。魯君問異。臧孫答以緩役。塞變應天。乃實人事。濟旨譬甚切。而君臣不悟。終至敗亡。

尚書何晏奏曰。善爲國者必先治其身。至爲萬世法。何焯曰。史家於平叔等既於曹爽傳中附見。不能不爲之平反。特錄此奏於紀。使百世下因其言而知其人。不欲盡沒其實於異同之口耳。

散騎常侍諫議大夫孔晏又奏曰。又晏又咸因闕以進規諫。

陳浩曰。孔父字元儒。見後倉慈傳注中下文晏又則謂何晏及父也。上晏字當是衍文。按此因何晏先有治身之奏。而孔父亦有循禮之請。同時進言。故下連言晏又。則前晏字之衍無疑矣。

九年冬十月大風發屋折樹。

晉書五行志云。正始九年十一月大風數十日。發屋折樹。十二月戊午晦尤甚。動太極東閣。嘉平元年

正月壬辰朔，西北大風，發屋折樹木，昏塵蔽天。此天臣執政之憂也。後踰旬而曹爽等誅滅，趙一清曰：正月朔是壬辰十二月晦，當作辛卯矣。

嘉平元年春正月甲午，車駕謁高平陵。注孫盛魏世譜曰：高平陵在洛水南大石山去洛城九十里。

按齊王在位九年，而謁陵止此一舉，故鄭重書之。太平寰宇記卷三：大石山一名萬安山，在洛陽西南四十五里。魏武樂府城南篇云：南上大石山，卽此山也。

嘉平三年春正月，荊州刺史王基、新城太守陳泰攻吳破之，降者數千口。二月，致南郡之夷陵縣以居降附。

盧明楷曰：陳泰正始中爲并州刺史，嘉平初代郭淮爲雍州刺史，未嘗典新城，何有與王基同破吳之事？或當作州泰。鄧艾傳中州泰注云：宣王擢爲新城太守，是其人歟。趙一清曰：致當作置。南郡夷陵本漢舊縣，魏武平荊州，置臨江郡於此，赤壁敗歸地入於蜀，先主改曰宜都。章武元年，猇亭之役，地又爲吳陸遜所取，今此所置，蓋與吳對境而各立名耳。

戊寅，太傅司馬宣王薨。

潘眉曰：戊寅上當有八月二字，此闕文。梁玉繩曰：司馬懿謚宣文。晉書文帝紀可據。宋書禮志亦同。而宣帝紀云：謚文貞，後改文宣，恐誤。

四年夏五月，魚二見于武庫屋上。

晉書五行志云：此魚孽也。王肅曰：魚生於淵，而亢於屋，介鱗之物失其所也，邊將其殆有棄甲之變乎。

後果有東關之敗。

冬十一月，詔征南大將軍王昶、征東將軍胡遵、鎮南將軍毌丘儉等征吳。十二月，吳大將軍諸葛恪拒戰，大破衆軍於東關，不利而還。注漢晉春秋曰：朝議欲貶黜諸將，景王曰：我不聽公休，以至於此。此我過也。諸將何罪，悉原之。又是歲，雍州刺史陳泰求勅，并州并力討恪。景王從之，末集而雁門、新興二郡以爲將遠役，遂驚反。景王又謝朝士曰：此我過也，非玄伯之責。於是魏人愧悅，人思其報。

陳浩曰：東關之敗，與并州無涉。注中所引明是二事，宋文作并力討胡則恪字爲胡字之譌也。

賜銀千餅。

爾雅釋器：餅金謂之鉶。司馬溫公類篇：餅金餅。按陳矯傳注引世語：以金五餅授之，亦作餅。一本作餅者，誤也。

大將軍司馬景王將謀廢帝，以聞皇太后。注世語及魏氏春秋並云：此秋，姜維寇隴右時，安東將軍司馬文王鎮許昌，徵還擊維，至京師。帝於平樂觀以臨軍，過中領軍許允與左右小臣謀，因文王辭殺之，勒其衆以退。大將軍已書詔於前，文王入，帝方食栗，優人雲午等唱曰：青頭雞、青頭雞，青頭雞者鴨也。帝懼，不敢發。文王引兵入城，景王因是謀廢帝。

顧炎武曰：鴨者，勸帝押詔書耳。時以親署爲押，南北朝謂之畫敕。

甲戌，太后令曰：皇帝芳春秋已長，不親萬幾，耽淫內寵，沈漫女德，日延倡優，縱其醜謔，迎六宮家人，留止內房，毀人倫之敍，亂男女之節，恭孝日虧，悖傲滋甚，不可以承天緒。奉宗廟使兼太尉高柔奉策用一元

大武告於宗廟。遣芳歸藩於齊。以避皇位。

按齊王臨御之初。卽罷宮室工作。免官奴婢六十以上爲良人。出內府金銀銷治以供軍用。二年通論語。五年通尚書。七年通禮記。三祀孔子。以顏子配。良法美政。史不絕書。何焯謂若果君德有闕。播惡於衆。司馬師何難執以爲詞。今稱太后之令。發牀第之私。有以知其非事實矣。趙翼曰。據魏略云。司馬師遣郭芝入宮。太后方與帝對奕。芝奏曰。大將軍欲廢陛下。帝乃起去。太后不悅。芝曰。大將軍意已定。太后但當順旨。太后曰。我欲見大將軍。芝曰。大將軍何可見耶。太后乃付以璽綬。是齊王之廢。全出於師。而太后不知。乃魏紀反載此令。其誣亦太甚矣。杭世駿曰。古今刀劍錄載齊王芳以正始六年鑄一劍。常服之。無故自失。但有空匣。禪代之事。兆始於此。

注魏書曰。是日景王承皇太后令。詔公卿中朝大臣會議。羣臣失色。景王流涕曰。皇太后令如是。諸君其若王室何。咸曰。昔伊尹放太甲以寧殷。霍光廢昌邑以安漢。夫權定社稷。以濟四海。二公行之於古。明公行之於今日之事。亦惟公命。景王曰。諸君所以望師者重。師安所避之。於是乃與羣臣共爲奏永寧宮。曰。守尚書令太尉長社侯臣孚。

潘眉曰。此司馬孚也。晉書本傳。遷尚書令。進爵長社侯。代王凌爲太尉。又大將軍武陽侯臣師。

潘眉曰。此司馬師也。景帝本紀。初封長平鄉侯。嘉平四年。遷大將軍。不載。進封武陽侯。當據此奏補之。是年三月。增邑九千戶。并前四萬戶。則已有三萬一千戶。其非鄉侯可知。

又司徒萬歲亭侯臣柔

潘眉曰此高柔也齊王紀正始九年以司空高柔爲司徒按本傳初封延壽亭侯後太傅誅曹爽以功進萬歲鄉侯由亭侯進封當爲鄉侯此作亭侯者誤

又司空文陽亭侯臣沖

潘眉曰此鄭沖也齊王紀嘉平三年以光祿勳鄭沖爲司空晉書說傳不言封文陽亭侯當以此奏補之

又行征西安東將軍新城侯臣昭

潘眉曰此司馬昭也按文帝本紀景初二年封新城鄉侯轉安東將軍東關之敗坐失侯後行征西將軍降北虜以功復封新城鄉侯至高貴鄉公立始進封高都侯奏永寧宮時實鄉侯非邑侯也於書例當云安東將軍行征西將軍新城鄉侯此脫鄉字

又光祿大夫關內侯臣邕

潘眉曰此孫邕也管寧鮑勳等傳中屢見論語集解序有光祿大夫關內侯臣孫邕後由關內侯進封建德亭侯見任城太守孫夫人碑

又太常臣晏

錢太昕曰晉書任愷傳父昊魏太常此奏作太常晏晏昊字形相似疑卽其人也

又衛尉昌邑侯臣偉

潘眉曰此滿偉也。滿寵傳寵封昌邑侯子偉嗣官至衛尉。

又太僕臣嶷。

潘眉曰此庾嶷也。晉書宣帝紀齊王嘉平三年天子使兼大鴻臚太僕庾嶷持節策命帝爲相國魏志張玲傳亦載太僕庾嶷。

又廷尉定陵侯臣繁。

何焯曰此鍾毓也繁字誤當作毓本傳可考。潘眉曰鍾繇封定陵侯子毓嗣毓傳云爲侍中廷尉。

又大鴻臚臣芝。

潘眉曰此魯芝也。晉書本傳以綏輯有方遷大鴻臚高貴鄉公卽位賜爵關內侯。

又大司農臣詳。

潘眉曰此王祥也。晉書本傳王祥累遷大司農。

又少府臣褒。

陳景雲曰此鄭袤也。褒字誤當作袤爲少府將作大匠渾之從子也。

又永寧衛尉臣禎。

潘眉曰此何禎也。永寧太后宮名甘露二年司馬昭奉天子及皇太后征諸葛誕假衛尉何禎節禎字誤當從木旁作楨。張玲傳弘農太守何楨注引文士傳云楨字元榦榦字相應故知應從木旁。又永寧太僕臣閔。

錢大昕曰。閔未詳其族姓。潘眉曰。此張閣也。閔字誤。當作閣。邴原傳稱永寧太僕東郡張閣。當卽此人。張閣字子臺。臺閣字相應。故知閔字誤也。

又大長秋臣模。

錢大昕曰。模未詳其族姓。潘眉曰。此疑是尹模。晉書何曾傳云。撫軍校事尹模。憑寵作威。朝野畏憚。亦見程曉傳。

又司隸校尉穎昌侯臣會。

潘眉曰。此何曾也。晉書本傳嘉平中爲司隸校尉。正元中進封穎昌侯。按以此奏考之。則此時已封穎昌侯。晉史恐誤。

又河南尹蘭陵侯臣肅。

潘眉曰。此王肅也。本傳嗣父朗爵蘭陵侯爲河南尹。

又城門校尉臣慮。

一本慮作憲。錢大昕曰。未詳其族姓。

又中護軍永安亭侯臣望。

潘眉曰。此司馬望也。高貴鄉公紀注。中護軍司馬望。晉書司馬望封永安亭侯。遷護軍將軍。

又武衛將軍安壽亭侯臣演。

潘眉曰。此曹演也。曹仁傳。仁弟純封高陵亭侯。子演嗣官至領軍將軍。

又中堅將軍平原侯臣德。

潘眉曰此甄德也文昭甄皇后傳封甄德爲平原侯。

又中壘將軍昌武亭侯臣虞。

錢大昕曰荀彧孫靈與司馬景王文王親善官至中領軍靈卽虞也。潘眉曰夏侯玄傳注引世語云散騎常侍荀虞當卽其人晉書侯史光傳亦作荀虞。趙一清曰司馬懿奏曹爽罪狀云破壞諸營盡據禁兵謂毀中堅中壘二營以屬中領軍也今此復有二將軍之號蓋復置。

又屯騎校尉關內侯臣陔。

潘眉曰此武陔也晉書云累遷司隸校尉司隸卽屯騎之譌。

又步兵校尉臨晉侯臣建。

潘眉曰此郭建也明元郭皇后傳甄蕙及建皆封列侯並掌宿衛。

又射聲校尉安陽鄉侯臣溫。

潘眉曰此甄溫也趙一清曰文昭甄皇后傳云父逸以中山魏昌之安城鄉千戶追封適孫像襲爵。

像薨子暢嗣又封暢弟溫豔舞爲列侯裴注引晉諸公贊曰咸熙初封溫本國侯領射聲校尉似此時暢旣失爵溫附司馬氏故得還封本國以支庶而奪大宗又文德郭后傳云后蚤喪兄弟以從兄表繼后父永後封表安陽亭侯進爵鄉侯又進爵觀津侯甄氏本封始於安城不應冒郭氏安陽之號抑或表旣進封觀津而以安陽鄉封溫乎然云本國侯則故是安城而非安陽也疑陽字是城字之誤。

又越騎校尉睢陽侯臣初

錢大昕曰初未詳其族姓

潘眉曰疑是曹初曹仁之孫也

又長水校尉關內侯臣超

錢大昕曰超未詳其族姓

潘眉曰疑是徐超唐書宰相世系表徐超魏散騎常侍

又侍中臣小同臣顥臣鄧

潘眉曰此鄭小同荀顥趙鄧也高貴鄉公紀侍中鄭小同又侍中荀顥司馬朗傳注趙鄧驃騎將軍封東平陵公晉景帝紀嘉平四年趙鄧張緝預朝議卽其人也

又博平侯臣表

潘眉曰此華表也晉書本傳拜散騎黃門郎累遷侍中高貴鄉公立表懼禍作稱疾歸下舍史不言封博平侯略也

又侍中中書監安陽亭侯臣誕

潘眉曰此韋誕也劉劭傳注韋誕太和中補侍中文章敍錄云稍遷侍中中書監以光祿大夫遜位又散騎常侍臣瓊

潘眉曰此司馬瓊也晉書司馬瓊魏長樂亭侯歷振威將軍祕書監又臣儀

錢大昕曰儀未詳其族姓潘眉曰王脩傳子忠官至東萊太守散騎常侍注引王隱晉書曰脩一子

名儀據此則脩惟一子實名儀官散騎常侍王袁傳亦云祖脩有名魏世父儀高亮雅直此奏有散騎常侍臣儀爵同名同其卽是此人無疑又按王隱晉書言東關之敗儀欲歸罪元帥爲文帝所殺此失實之言時司馬氏方自引咎份至一言遽加殺戮或是因銜恨後借他故誅之知者以爲由論東關事忤指故及此耳奏永寧時王儀猶存足證晉書之誣

又關內侯臣芝

趙一清曰此郭芝也明元郭皇后傳云從父芝遷散騎常侍長水校尉封列侯芝與上臣瓊臣儀皆官散騎常侍而芝自有封爵故以關內侯別之此人卽司馬師遣之白太后廢帝者

又尚書僕射光祿大夫高樂亭侯臣毓
潘眉曰此盧毓也本傳吏部尚書封高樂亭侯轉僕射加光祿大夫

又尚書關內侯臣觀臣嘏

潘眉曰此王觀傳嘏也觀本傳云司馬宣王誅曹爽賜爵關內侯復爲尚書嘏本傳云遷尚書嘉平末賜爵關內侯

又長合鄉侯臣亮臣贊臣騫

潘眉曰此袁亮崔贊陳騫也並見高貴鄉公紀

又中書令臣康

潘眉曰此孟康也杜恕傳注孟康嘉平末從渤海太守徵入爲中書令

又御史中丞臣鈴。

錢大昕曰鈴未詳其族姓。潘眉曰鈴字恐誤。或是石鑒晉書本傳仕魏至御史中丞。

又博士臣範。臣峻。

錢大昕曰範未詳其族姓。潘眉曰範未詳何人。峻是庾峻。見高貴鄉公紀。

又清商令。

清商殿名。今蓋主殿之官。宋書五行志。太和五年五月。清商殿灾。事應在明悼毛后。則知殿爲王后所居。

是日遷居別宮。年二十三。使者持節送衛。營齊王宮於河內重門。制度皆如藩國之禮。

按太平御覽卷九十四引。作營齊王宮於河內之重門。宋本有之。字晉景帝紀亦有之。字今本譌脫。重門地名。見水經清水注。在河內共縣西北二十里。陳仁錫以重門制度四字爲句。蓋不知是地名而以爲藩國宮室之制也。

三國志旁證卷六

高貴鄉公正元元年冬十月。

晉書天文志正元元年十一月白氣出南斗側廣數丈長竟天王肅曰蚩尤之旗也東南其有亂乎二年正月有彗星見於吳楚分西北竟天鎮東將軍毌丘儉等據淮南叛景帝討平之案占蚩尤旗見王者征伐四方自後又征淮南平巴蜀是歲吳主孫亮五鳳元年也斗牛吳越分案占吳有兵喪除舊布新之象也太平三年孫綽盛兵圍宮廢亮爲會稽王故國志又書於吳也淮南江東同揚州地故於時變見吳楚之分則魏之淮南多與吳同災是以毌丘儉以李爲己應遂起兵而敗後三年卽魏甘露二年諸葛誕又反淮南吳遣將救之及城陷誕衆與吳兵死沒各數萬人猶前長星之應也趙一清曰晉志以元年十一月二年正月皆有白氣竟天之祥考之宋書天文志只是元年十一月一見蓋修晉史者因下斗牛吳越之分誤以元年十一月爲南斗側二年正月爲斗牛分較宋志多一南字而不知其非也當以宋志爲密。

假大將軍司馬景王黃鉞入朝不趨奏事不名劍履上殿。

潘眉曰魏惟曹真於黃初三年假節鉞曹爽於景初三年假節鉞節鉞者節傳斧鉞也曹休爲征東大將軍得假黃鉞凡節將有三一使持節一假節一持節沈約云使持節得殺二千石持節殺無位官人若軍事得與使持節同假節惟軍事得殺犯軍令者至假黃鉞則可以專戮節將非人臣常器矣。

二年春正月乙丑，鎮東將軍毋丘儉、揚州刺史文欽反。戊戌，大將軍司馬景王征之。癸未，車騎將軍郭淮薨。閏月己亥，破欽於樂嘉。又甲辰，安風淮津都尉斬儉，傳首京師。

陳景雲曰：乙丑癸未之中不容有戊戌，當是戊辰之誤。潘眉曰：毋丘儉傳從安風津擬壽春，又安風津都尉部民張屬諸葛誕傳使誕督豫州諸軍渡安風津，皆無淮字。安風津在淮南。又曰：殺儉者安風津都尉部民張屬，此不書張屬亦紀載之疏也。趙一清曰：後漢書郡國志無樂嘉縣。顧祖禹曰：卽漢志汝南郡之博陽。王莽更名樂嘉者也。後漢省今本漢書嘉誤作家。

三月

宋書禮志：正元二年三月朔，太史奏日蝕而不蝕。晉文王時，爲大將軍大推史官不驗之負。史官答曰：合朔之時，或有日掩月，或有月掩日。月掩日，則蔽障日體，使光景有虧，故謂之日蝕。日掩月，則日於月上過，謂之陰不侵陽，雖交無變。日月相掩必食之理，無術以知。是以嘗禱郊社，日蝕則接祭，是亦前代史官不能審蝕也。自漢以來，以爲日蝕必當於交，每至其時，申警百官，以備日變。故甲寅詔有備蝕之制，無考負之法。古來黃帝、顓頊、夏、殷、周、魯皆無推日蝕法，但有考課疏密而已。負坐之條，由本無術可課，非司事之罪，乃止。

辛未，以長水校尉鄧艾行安西將軍，與征西將軍陳泰并力拒維。戊辰，復遣太尉司馬孚爲後繼。

陳景雲曰：戊辰不當繫辛未後，殆傳錄者倒其文耳。

注：帝慕夏少康，因問顓等曰：有夏既衰，后相殆滅。少康收集夏衆，復禹之績。

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殆作殄。何焯曰。慨慕少康。則澆寢有在矣。其亦機事不密之端乎。錢大昕曰。少康之論。意常在司馬氏也。聰明太露。終爲權臣所忌。失艱貞自晦之義。能處此者。其後周武帝乎。又少康生於滅亡之餘。

太平御覽卷八十二卷九十四引、餘皆作後。

又舊章不行。

何焯曰。行當作愆。各本皆誤作行。今殿本已改正。

又懼於所論。

何焯曰。宋本論作譴。

故易者變易也。名曰連山。似山出內氣。連天地也。

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作似山出內雲氣。

帝問曰。鄭玄曰。稽古同天。言堯同於天也。王肅云。堯順考古道而行之。二義不同。何者爲是。博士庾峻對曰。先儒所執各有乖異。臣不足以定之。然洪範稱三人占從二人之言。賈馬及肅皆以爲順考古道。以洪範言之。肅義爲長。

錢大昕曰。王肅卒於是年。而其說已爲博士所習。進講人主之前。蓋肅兼通諸經。強辨求勝。又以三公之子。早登顯要。易爲人所信從也。潘眉曰。易博士淳于俊。講易用鄭注。禮博士馬照亦宗鄭學。惟書博士庾峻。從王肅義。蓋庾峻係鄭袤所舉。袤黨司馬氏。故峻亦宗王黜鄭也。

至於折中裁之聖思。

殿本考證云太平御覽折中上有文質二字。

博士馬照。

潘眉曰卽馬昭也高貴鄉公講尙書兩駁王肅之說知馬昭申鄭難王諸論作於是時按毛詩正義中往往載馬昭之說殆卽其人。

注帝集載帝自敍始生禎祥曰惟正始三年九月辛未朔二十五日乙未直成予生。

潘眉曰推正始三年九月朔丙寅非辛未惟二年九月朔乃辛未此三年係二年之譌考帝以甘露五年卒紀云年二十正始三年至甘露五年止得十九年然則帝生於正始二年無疑矣。

又傅暢晉諸公贊曰。

隋書經籍志晉諸公贊二十一卷晉祕書監傅暢撰。

又特給追鋒車。

晉書輿服志云追鋒車去小平蓋加通幘如輶車駕二追鋒之名取其迅速也。

五月鄴及上谷並言甘露降夏六月丙午改元爲甘露。

宋書符瑞志谷作洛按夏字衍上文已書夏四月也。

二年五月辛未帝幸辟雍會命羣臣賦詩侍中和適尙書陳騤等作詩稽留有司奏免官。

太平御覽卷九十四引魏志云作詩賦稽留宋本亦有賦字沈欽韓曰金樓子高貴鄉公賦詩給事

中甄散陶成嗣各不能著詩受罰酒卽此事也。

今宜皇太后與朕暫共臨戎速定醜虜時寧東夏

晉書文帝紀云諸葛誕以淮南作亂議者請速伐之帝曰誕以母丘儉輕疾傾覆今必外連吳寇此爲變大而遲吾當與四方同力以全勝制之乃表曰昔黥布叛逆漢祖親征隗囂違戾光武西伐烈祖明皇帝乘輿仍出皆所以奮揚赫斯震耀威武也陛下宜暫臨戎使將士得憑天威今諸軍可五十萬以衆擊寡蔑不克矣秋七月奉天子及皇太后東征徵兵青齊荆豫分取關中游軍皆會淮北師次於項假廷尉何禎節使淮南宣慰將士申明逆順示以誅賞

其以壹爲侍中車騎將軍假節交州牧吳侯開府辟召儀同三司依古侯伯八命之禮袞冕赤鳥事從豐厚

何焯曰時淮南引吳爲援壹適來奔故司馬氏濫以爵寵之冀以招誘來者耳。

注楚國先賢傳曰

隋書經籍志楚國先賢傳贊十二卷晉張方撰

又侯音狂佞

何焯曰佞當作傲

故太守東里袞注袞後爲于禁司馬見魏略游說傳

潘眉曰武帝紀注袞作襄未知孰是錢大昕曰魚豢魏略今已不存其諸傳標目多與他史異如董

遇賈洪、邯鄲淳、薛夏、隗禧、蘇林、樂詳七人爲儒宗傳。常林、吉茂、沐竝、時苗四人爲清介傳。脂習、王脩、龐脩、文聘成公英、郭憲單固七人爲純固傳。孫賓、碩祝公道、楊阿若、鮑出四人爲勇俠傳。王思諸人爲苛吏傳。並見裴氏注。田疇、管寧、徐庶、胡昭諸人爲知足傳。見梁書及此游說傳是也。王粲、繁欽、阮瑀、陳琳、路粹諸人合傳。焦光、扈累、寒貧諸人合傳。當亦有目。今不可考矣。若秦朗、孔桂之爲佞倖傳。則沿遷固之舊目也。

秋八月甲戌以驃騎將軍王昶爲司空丙寅詔曰。

潘眉曰丙寅在甲戌前紀文倒誤。

關內侯王祥履仁秉義雅志淳固。關內侯鄭小同溫恭孝友帥禮不忒。其以祥爲三老。小同爲五更。注小同鄭玄孫也。玄別傳曰。玄有子爲孔融吏舉孝廉。融之被圍往赴爲賊所害。有遺腹子。以丁卯日生。而玄以丁卯歲生。故名曰小同。又小同年踰三十。少有令質。學綜六經。又魏氏春秋曰。鄭小同詣司馬文王。文王有密疏未之屏也。如廁還謂之曰。卿見吾疏乎。對曰否。文王猶疑而酖之卒。

晉書王祥傳云。祥南面几杖以師道自居。天子北面乞言。祥於是陳明王聖帝君臣政化之要以訓之。聞者莫不砥礪。隋書經籍志。梁有禮義四卷。又鄭志十一卷。鄭小同撰。按後漢書鄭康成傳云。以其手文似己。名之曰小同。又注引魏氏春秋曰。文王曰。寧我負卿。毋卿負我。遂酖之。此與操殺呂伯奢語相似。奸雄家法略同如此。潘眉曰。真誥協昌期曰。鄭子真康成之孫也。患兩腳不授積年。其晚用鍼灸兼行曲折祝法。百日都除。考康成只有一孫子真卽小同字也。

四年春正月黃龍二見寧陵縣井中。注漢晉春秋曰是時龍仍見咸以爲吉祥帝曰龍者君德也上不在天下不在田而數屈於井非嘉兆也仍作潛龍之詩以自諷司馬文王見而惡之。

按自魏明帝太和末青龍見摩陂井中改元青龍至景初元年正月山茌縣黃龍見高貴鄉公正元元年十月黃龍見鄴井中甘露元年正月青龍見軒縣井中六月青龍見元城縣界二年青龍見溫縣井中三年青龍黃龍仍見頓丘冠軍夏縣界井中陳留王景元元年十二月黃龍見華陰縣井中三年二月青龍見軒縣井中考晉書宋書五行志並云干寶曰自明帝終魏世青龍黃龍見者皆其主興廢之應魏土運青木色也而不勝於金黃得位青失位之象也青龍多見者君臣國運內相剋伐也故高貴鄉公卒敗於吳昔劉向說龍貴象也而囚井中諸侯將有幽執之禍魏世龍莫不在井此居上者逼制之應高貴鄉公著潛龍詩司馬文王惡之其皆早見及此矣又按此年黃龍見事五行志不載蓋偶失之。

冬十月丙寅分新城郡復置上庸郡。

錢大昕曰景初元年復置上庸郡自後未見并省之文。

五年春正月朔日有蝕之。

朔字下當據晉宋史志補乙酉二字按宋書五行志谷永說正朝尊者惡之京房占曰日蝕乙酉君弱臣彊司馬將兵反征其王五月有成濟之變又天文志景元元年二月月犯建星占曰五星犯建星大臣相讐是鍾會鄧艾破蜀會讐艾遂皆夷滅趙一清曰景元元年卽甘露五年蓋史氏追改之陳承

祚獨於是年分別紀之。非常之變不沒其實。真良史也。此本之春秋定公元年書。

五年五月己丑。高貴鄉公卒。年二十。

按前此幸太學。幸辟雍。皆稱帝。至此忽改從舊號。且明係成濟刺死。而但書卒。皆不可解。史通直言篇。謂公羊之義。君薨不書地。不忍言也。但書高貴鄉公卒。猶有良史之風。若直而抽戈犯蹕。則反得以歸。獄於成濟云云。蓋亦曲爲之辭也。趙冀曰。或謂承祚仕晉。不得不爲本朝諱。然齊王芳之廢。先敍司馬景王將謀廢帝。以聞於皇太后。則賈充之事。亦何妨略見端倪。乃但書卒之月日。使無裴世期引漢晉春秋各書以注之。則竟似考終寢殿者乎。然猶曰爲本朝諱也。乃若伏后之被弑於華歆。郭后之逼殺於明帝。此皆魏朝故事。亦復何所忌諱。而於華歆傳並無一語。及弑后事於郭后傳。亦但書青龍二年。后崩於許昌。遂使暴崩者同於善終。行弑者泯其逆節。所謂善敍事者安在耶。

注 文王弟屯騎校尉。入遇帝於東止車門。

殿本考證云。弟監本訛作第。今校正。

又 尚書王經以正直不出。因沈業申意。

何焯曰。正直謂正當入直也。夏侯太初傳注引世語云。王業之出。不申經意。姜宸英曰。死矣。復申何意。趙一清曰。王經之死。天變見於上。晉書文帝紀亦云。殺尚書王經。貳於我也。可謂直筆。又 帝自將冗從僕射李昭黃門從官焦伯等。

宋書百官志云。漢東京有中黃門。冗進僕射。非其職也。魏世蓋因其名而置冗從僕射。

注 國語曰業武陵人。

何焯曰國語當作世語。錢大昕曰國語疑或世語通語之譌。晉襄陽郭頵作魏晉世語。吳零陵太守殷基作通語。按鍾會傳注有王業字長緒爲王粲族兄凱之子。劉表之外孫粲子被誅。文帝以業嗣粲。疑卽其人也。

使使持節行中護軍中壘將軍司馬炎北迎常道鄉公璜嗣明帝後。其朝臣博議改易列奉。

奉字乃奏字之譌。

陳留王景元元年夏六月丙辰進大將軍司馬文王位爲相國封晉公增封二郡并前滿十加九錫之禮。一如前詔。又文王固讓乃止。

按前甘露三年夏五月命大將軍司馬文王爲相國封晉公食邑八郡加之九錫文王前後九讓乃止。故此云一如前詔也。詔各本皆作奏誤。錢大昕曰前封八郡者并州之太原上黨西河樂平新興雁門司州之河東平陽也。此又增司州之弘農雍州之馮翊二郡。

故漢獻帝夫人節薨。

陳景雲曰續漢書曹騰父名節。太和詔書所稱處士君者也。於獻穆爲高祖不應上犯祖諱必有一誤。趙一清曰處士之稱不見太和詔書見於宋書禮志然旣號爲處士則非閹宦矣與後漢書之曹節

字業偉者是兩人但祖諱不避則不得其說耳。

漢之義類則晏覲之族也。

何焯曰禮文王世子篇云與族燕則公與父兄齒又曰公族朝於內朝東面北上臣有貴者以齒所謂燕覲之敬按此則晏當作燕後世晏燕字通用故耳族字乃敬字之譌

甲午以司隸校尉王祥爲司空

太平寰宇記卷三云陳留王奐合河南等五郡置司州十三州志京師之州司隸校尉掌焉故曰司州二年夏五月朔日有蝕之

朔下當據宋書五行志補丁未二字

二年秋八月戊寅趙王幹薨甲寅復命大將軍進爵晉公加位相國備禮崇錫一如前詔又固辭乃止陳景雲曰以戊寅推之是月不當復有甲寅兩寅字定有一誤按之晉書文帝紀致晉公茅土九錫資治通鑑復命司馬昭進爵位並系甲寅則似誤在戊寅也潘眉曰甲寅當繫在九月戊寅甲寅相去四十七日也

遼東郡言肅慎國遣使重譯入貢獻其國弓三十張長三尺五寸楛矢長一尺八寸石弩三百枚皮骨鐵雜鎧二十領貂皮四百枚

肅慎國卽挹婁國見東夷傳晉書四夷傳云肅慎氏一名挹婁周武王獻其楛矢石弩逮於周公輔成王復遣使入賀爾後千餘年雖秦漢之盛莫之致也及文帝作相魏景元末來貢楛矢石弩弓甲貂皮

之屬魏帝詔歸于相府。

四年夏五月又命鎮西將軍鍾會由駱谷伐蜀。又自鄧艾、鍾會率衆伐蜀所至輒克。是月蜀主劉禪詣艾降。巴蜀皆平。

晉書文帝紀云：帝將伐蜀，乃謀衆曰：「自定壽春以來，息役六年，治兵繕甲，以擬二虜。」略計取吳作戰船，通水道，當用千餘萬功。此十萬人，百數十日事也。又南土下溼，必生疾疫。今宜先取蜀。三年之後，因巴蜀順流之勢，水陸並進，此滅虞定號，吞韓并魏之勢。計蜀戰士九萬，居守成都，及備他郡不下四萬，然則餘衆不過五萬。今絆姜維于沓中，使不得東顧，直指駱谷，出其空虛之地，以襲漢中。彼若嬰城守險，兵勢必散，首尾離絕。舉大衆以屠城，教銳卒以略野，劍閣不暇守險，關頭不能自存。以劉禪之闇而邊城外破，士女內震，其亡可知也。於是徵四方之兵十八萬。八月，軍發洛陽，大賚將士。陳師誓衆，將軍鄧敦謂蜀未可討，帝斬以徇。

四年十二月癸丑，特赦益州士民，復除租賦之半。五年乙卯，以征西將軍鄧艾爲太尉，鎮西將軍鍾會爲司徒。

盧明楷曰：各本俱誤，以五年爲紀年之五年。按景元四年十一月，巴蜀平。十二月，加鄧艾、鍾會等爵。並非隔年之事。蓋此復除租賦之半五年，卽如文帝黃初二年注中，今天下聽內徙復五年之意。按諸本皆以五年二字提行，次於四年之後，誤以爲景元之五年。不知景元止四年，無五年也。潘眉推是年十二月壬辰朔，癸丑爲二十二日，乙卯爲二十四日，則擢鄧艾、鍾會官，并非隔月事也。蜀後主以四年

十一月降十二月癸丑特赦益州士民復除租賦之半五年謂每年復除其半凡五年也。

咸熙元年春正月壬辰檻車徵鄧艾甲子行幸長安壬申遣使者以璧幣祀華山

陳景雲曰以甲子壬申推之前不應有壬辰當是壬戌之誤觀下文二月辛卯牧赦諸在益土者庚申葬明元郭后二事則知辛卯是二月朔壬辰乃二月二日也按明監本作壬辰今殿本已改正

三月己卯進晉公爵爲王注漢晉春秋曰晉公旣進爵爲王太尉王祥司徒何曾司空荀顥並詣王顥曰相王尊重何俟與一朝之臣皆已盡敬今日便當相率而拜無所疑也祥曰相國位勢誠爲尊貴然要是魏之宰相我等魏之三公公王相去一階而已班列大同安有天子三公可輒拜人者損魏朝之望虧晉王之德君子愛人以禮吾不爲也及入顥遂拜而祥獨長揖王謂祥曰今日然後知君見顧之重

何焯曰祥知拜之不可然其自處何以并在楊彪下也厥後馮道受郭威之拜復折而事周是以唯大節不可奪爲難姜宸英曰祥於晉魏篡弑之際唯唯無所短長而斬此一拜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察欲自附於汲長孺耶趙一清曰晉書祥傳高貴鄉公之弑朝臣舉哀祥號哭曰老臣無狀涕淚交流觀祥之所爲忠與其事後母之所爲孝一生都是假晉朝優容之者以其爲無用之物耳

丁亥封劉禪爲安樂公

趙一清曰此卽景初二年所置渙陽郡之安樂縣

夏五月庚申相國晉王奏復五等爵

潘眉曰太平御覽一百九十九引魏志云咸熙元年相國晉王奏建五等諸公地方七十里

當依晉書地
理志作七十

五星御覽

邑一千八百戶置相一人當作二人典祠、典書衛、典禮各一人。

衛上脫典字

妾六人車前司馬十人旅

脫五字

賁四十人諸侯地方七十里邑千六百戶官屬同諸公妾五人車前司馬八人旅賁三十六人伯地方六十里邑千二百戶妾四人車前司馬六人旅賁二十八人諸子地方五十里邑八百戶相一人典祠令典書丞典衛丞各一人妾三人車前司馬四人旅賁二十人男地方三十五里邑四百戶相一人典祠長典書丞各一人妾二人車前司馬二人旅賁十二人又次國男方二十五里邑二百戶今魏志無之此必當時奏議之文也晉地理志晉文帝爲晉王命裴秀建立五等之制

亦見裴潛傳注

縣公邑千八百戶

地方七十五里大國侯邑千六百戶地方七十里次國侯邑千四百戶地方六十五里大國伯邑千二百戶地方六十里次國伯邑千戶地方五十五里大國子邑八百戶地方五十里次國子邑六百戶地方四十五里男邑四百戶地方四十里與御覽所引魏志略同惟不載置相典祠司馬旅賁人數耳

辛未詔曰吳賊政刑暴虐賦斂無極孫休遣使鄧句敕交趾太守鎖送其民發以爲兵

侯康曰晉書陶璜傳孫皓時當作孫休時交趾太守孫謂貪暴爲百姓所患會察戰鄧荀至擅調孔雀三千

頭遣送秣陵按句與荀字形相近未知孰是至謂發民爲兵則敵國傳聞之訛也吳志亦云察戰到交趾調孔爵大豬與陶璜傳同

遣都尉唐譜等詣進乘縣

後漢書郡國志牂柯郡進乘縣漢書地理志作進桑

封定安縣侯。

後漢書郡國志交阯郡定安案漢書地理志交阯有安定縣晉志亦同疑定安爲誤亦見蜀志張嶷傳二年秋八月襄武縣言有大人見三丈餘迹長三尺二寸著黃單衣黃巾

按水經渭水注引魏志作身長三丈餘黃巾之黃減去無重文太平御覽卷三百七十七六百五十二兩引魏志世云長三丈餘宋書符瑞志同又法苑珠林六道篇引魏志亦云有大人見長三丈餘知古本三文字上有長字今脫也

時年二十注魏世譜曰封帝爲陳留王年五十八太安元年崩謚曰元皇帝

通典卷七十四云晉武帝太始元年十二月遣太僕劉源告太廟封魏帝常道鄉公奐爲陳留王詔曰明德昭融遠鑒天命欽象歷數用禪厥位敢咨詢故訓以敬授青士於東國永爲晉賓載天子旌旗乘五時副車行魏正朔郊祀天地禮樂制度皆如魏舊以承王顯祖之禋祀又詔王上書不稱臣答報不爲詔一如賓禮宋書禮志云大明四年九月有司奏陳留王曹虔季長兄虔嗣早卒季襲封之後生子銑以繼虔嗣今依例應拜世子未詳應以銑爲世子爲應立次子鐸右丞徐爰議銑本長息宜還爲虔季世子詔如爰議潘眉曰漢獻帝初封陳留王常道鄉公禪晉後亦封陳留王魏之天下得於陳留王亦失於陳留王

輔宰統正

殿本考證云元本作宰輔統政太平御覽文類同